

**关于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 1-6 月备考财务报表之  
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1、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3
2、备考合并利润表	4
3、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5-89
三、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四、签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http://www.chncpa.com>

邮 编：100039  
电 话：(010) 8821 9191  
传 真：(010) 8821 0558

## 审计报告

国浩专审字[2012]第803A1148号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能源”）拟定向增发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吸收合并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能管理公司”）全部股权为目的，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12年6月30日、2011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2年1-6月、2011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

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深圳能源拟定向增发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吸收合并深能管理公司为目的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披露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能源 2012 年 6 月 30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 1-6 月、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

### 四、审计报告用途

本审计报告仅供深圳能源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定向增发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吸收合并深能管理公司之事宜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八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八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b>流动负债：</b>			
货币资金	1	3,253,946,608.53	3,097,131,206.17	短期借款	24	1,880,210,868.32	1,567,111,600.71
存放中央银行存款	2	783,762,525.64	776,772,562.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存放同业存款	3	1,188,624,624.98	1,356,314,243.11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25	581,793,732.38	824,075,795.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10,229,435.88	10,300,033.84	拆入资金	26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应收票据		-	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收账款	5	1,739,804,468.46	1,896,555,940.98	应付票据	27	249,495,562.69	145,776,352.00
预付款项	6	1,176,123,046.45	247,136,240.40	应付账款	28	1,603,773,579.11	1,388,830,458.85
应收保费		-	-	预收款项	29	238,062,613.70	166,834,388.34
应收分保账款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收利息	7	20,607,828.22	13,052,297.50	应付职工薪酬	30	453,852,966.82	567,719,570.49
应收股利		12,132,244.69	12,132,244.69	应交税费	31	245,145,648.57	217,276,578.39
其他应收款	8	101,200,798.32	140,841,136.51	应付利息	32	123,471,611.01	98,203,530.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付股利	33	93,730,000.00	-
存货	9	1,284,829,599.38	1,254,692,571.41	其他应付款	34	804,280,922.37	1,001,922,390.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	-	应付分保账款		-	-
其他流动资产	10	236,690,444.52	430,271,976.55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9,807,951,625.07</b>	<b>9,236,200,454.04</b>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b>非流动资产：</b>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35	545,500,000.00	258,442,800.00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	-	其他流动负债	36	-	1,996,666,666.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	138,321,892.37	124,951,778.04	<b>流动负债合计</b>		<b>7,319,317,504.97</b>	<b>8,732,860,132.42</b>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借款	37	2,630,055,673.15	2,901,456,773.61
长期股权投资	13	2,866,867,784.41	2,854,895,330.68	应付债券	38	4,187,771,508.95	2,488,994,101.29
投资性房地产	14	266,284,604.61	279,148,164.37	长期应付款		-	-
固定资产	15	13,666,013,321.96	14,268,075,706.43	专项应付款		12,160,000.00	10,360,000.00
在建工程	16	2,329,301,568.27	2,084,350,225.86	预计负债		-	-
工程物资	17	48,929,576.01	58,603,569.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固定资产清理	18	174,505.86	161,050.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39	442,156,972.24	454,455,418.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272,144,154.34</b>	<b>5,855,266,293.70</b>
油气资产		-	-	<b>负债合计</b>		<b>14,591,461,659.31</b>	<b>14,588,126,426.12</b>
无形资产	19	1,742,209,057.32	1,774,150,834.53	<b>股东权益：</b>			
开发支出		-	-				
商誉	20	54,536,261.06	54,536,261.06				
长期待摊费用	21	11,822,457.77	15,224,602.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	248,863,002.45	251,344,444.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	14,758,911,613.35	14,504,636,233.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	475,452,300.01	507,441,326.20	少数股东权益		2,306,354,684.51	2,416,321,087.50
				<b>股东权益合计</b>		<b>17,065,266,297.86</b>	<b>16,920,957,321.36</b>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1,848,776,332.10</b>	<b>22,272,883,293.44</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31,656,727,957.17</b>	<b>31,509,083,747.48</b>
<b>资产总计</b>		<b>31,656,727,957.17</b>	<b>31,509,083,747.48</b>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为备考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9页的备考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会计师：

财务总监：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八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6,447,399,831.72</b>	<b>14,387,018,543.15</b>
其中：营业收入	41	6,447,399,831.72	14,387,018,543.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5,851,167,403.14</b>	<b>13,462,786,519.60</b>
其中：营业成本	41	5,347,818,120.16	12,420,114,900.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	70,960,958.53	146,780,751.80
销售费用	43	25,616,478.26	60,687,197.06
管理费用	44	182,124,326.22	456,855,057.39
财务费用	45	226,090,712.00	409,277,212.56
资产减值损失	46	-1,443,192.03	-30,928,599.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597.96	-4,485,561.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	-9,168,112.47	58,440,232.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0,979,546.27	-55,948,333.3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586,993,718.15</b>	<b>978,186,695.30</b>
加：营业外收入	48	308,585,405.16	590,949,848.45
减：营业外支出	49	4,986,751.55	6,290,644.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691,251.51	3,672,851.41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890,592,371.76</b>	<b>1,562,845,899.67</b>
减：所得税费用	50	224,136,472.42	379,997,486.28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666,455,899.34</b>	<b>1,182,848,413.39</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9,992,198.54	1,124,610,945.53
少数股东损益		106,463,700.80	58,237,467.86
<b>六、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51	0.21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b>七、其他综合收益</b>	52	<b>15,172,599.92</b>	<b>-114,296,826.38</b>
<b>八、综合收益总额</b>		<b>681,628,499.26</b>	<b>1,068,551,587.01</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5,164,798.46	1,009,398,159.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463,700.80	59,153,427.86

##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 2011 年度、2012 年 1-6 月

(除非特别注明, 以下币种为人民币, 货币单位为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经深圳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深改复[1992]13 号文批准, 由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能源总公司”, 以下简称“深能集团”)作为发起人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

1993 年 1 月 16 日和 3 月 25 日, 分别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深府办复[1993]355 号文和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以深人银复字[1993]第 141 号文批准, 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票。1993 年 8 月 21 日, 本公司正式成立。经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深证办复[1993]82 号文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市字(1993)第 34 号文批准, 本公司的股票于 1993 年 9 月 3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6 年 4 月 25 日, 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 在保持本公司总股份 1,202,495,332 股不变的前提下, 由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指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支付 1.35 股股份, 并支付人民币 2.60 元的现金及由深能集团向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免费派发 9 份百慕大式认沽权证作为对价。至此, 股权分置改革后深能集团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比例由原 55.28%下降至 50.22%。

根据本公司与深能集团于 2006 年 12 月 14 日签订的《发行股票收购股权及资产协议》和于 2007 年 12 月 3 日签订的《发行股票收购股权及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7]154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 本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00,000,000 股, 其中深能集团以资产认购 800,000,000 股,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国际”)以现金认购 200,000,000 股。由此, 本公司股份总额变更为 2,202,495,332 股, 深能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变更为 63.74%。2007 年 12 月 3 日, 深能集团实际交付其资产给本公司, 并办理了相关的法律手续。

根据深能集团股东会关于公司派生分立的决议、深圳市国资委与华能国际签订的《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分立协议》，经深圳市国资委深国资委函【2011】34 号文件《关于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派生分立的批复》批准，2011 年 10 月深能集团派生分立为存续公司深能集团和新设公司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能管理公司”)，深能集团持有本公司的 63.74%股份由深能管理公司持有，其余经营业务、资产、负债全部由深能集团存续公司所有或承担；2011 年 10 月 14 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国资产权[2011]1220 号文件《关于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变更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同意上述股份由深能管理公司持有；2011 年 12 月 31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1]2155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公告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核准，豁免了深能管理公司的要约收购义务。2012 年 1 月 13 日，上述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本公司现控股股东变更为深能管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深圳市国资委。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各种常规能源和新能源的开发、生产、购销；投资和经营与能源相关的原材料的开发和运输、港口、码头和仓储工业等。本公司下设四家分公司，包括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部电厂、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燃料管理分公司、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业管理分公司、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际能源大厦建设管理分公司。

## 二、本次定向增发吸收合并深能管理公司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吸收合并”）的

### 基本情况

#### 1、交易方案介绍

本公司拟定向增发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吸收合并控股股东深能管理公司。本公司为吸收合并方，深能管理公司为被吸收合并方，本次合并完成后，本公司为存续公司，深能管理公司注销法人主体资格，其全部资产、负债、权益并入本公司，同时其现时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1,684,644,423 股）亦将注销，深圳市国资委、华能国际成为本公司的股东；本公司的注册资本、总股本、注册地、组织形式、法定代表人、名称、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保持不变。

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前深圳市国资委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深能管理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深圳市国资委，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根据深圳市德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德正信综评报字[2012]第 037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被吸并方深能管理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 10,411,112,748.61 元，其中深能管理公司持有本公司 63.74% 股份的评估值为 10,394,256,089.91 元，其余资产和负债的评估值为 16,856,658.70 元，该评估结果尚需报国有资产监管部门核准。

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吸收合并的价格为深能管理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 10,411,112,748.61 元。本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本公司审议本次吸收合并事项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 6.17 元/股。根据本次拟发行股份的数量，即 1,684,644,423 股（具体以中国证监会核准为准），本公司本次通过发行股份方式支付本次吸收合并的对价为 10,394,256,089.91 元；通过现金支付方式支付本次吸收合并的对价为 16,856,658.70 元，本次吸收合并的对价合计为 10,411,112,748.61 元。

根据深圳市国资委及华能国际对深能管理公司持股比例计算，本公司拟向深圳市国资委定向增发 1,263,483,317 股股份并支付 12,642,494.03 元现金，拟向华能国际定向增发 421,161,106 股股份并支付 4,214,164.67 元现金。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金额须根据深能管理公司在评估基准日至合并完成日期期间的母公司报表损益进行调整。

本公司因本次吸收合并所产生或承担的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财务顾问费、律师顾问费、税费等相关费用，均由深能管理公司在交割日前向本公司予以偿付。

评估基准日至合并完成日期间深能管理公司母公司报表的损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由深能管理公司的股东按股权比例享有或承担。

公司与深能管理公司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前的留存收益及滚存利润由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本公司的新老股东按其所享有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或承担。

本次吸收合并还需取得以下批准或核准后方可实施：



- (1)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对本次交易的正式批准；
- (2) 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
- (3) 深能管理公司股东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
- (4) 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

## 2、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1)、深圳市国资委

深圳市国资委是深能管理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深圳市人民政府的直属特设机构，深圳市国资委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对授权监管的国有资产依法进行监督和管理。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的要求，深圳市国资委的主要职能包括：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按照深圳市委决定的国资委党委职责，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领导人进行考核、任免和奖惩；监管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情况；负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金收益和产权转让的收缴和使用管理；对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进行监管；研究指导集体企业的改革与发展。

#### ①深圳市国资委与本公司关联关系的情况

深圳市国资委持有深能管理公司 75% 的股份，深能管理公司持有本公司 63.74% 的股份。因此，深圳市国资委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 ②深圳市国资委向本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董事推荐情况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构成，分别为高自民董事长、谷碧泉副董事长、王慧农董事总经理、陈敏生董事、贾文心董事、刘世超董事、李平独立董事、孙更生独立董事、房向东独立董事，其中高自民董事长、王慧农董事总经理、陈敏生董事、刘世超董事由深圳市国资委向本公司董事会推荐。

##### 高级管理人员推荐情况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王慧农董事总经理、刘世超财务总监由深圳市国资委向本公司董事会推荐。

## (2) 华能国际

华能国际是经原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批准，由华能国电与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福建投资开发总公司、江苏省投资公司、辽宁能源总公司、大连市建设投资公司、南通市建设投资公司以及汕头市电力开发公司共同作为发起人，以发起设立方式于 1994 年 6 月 30 日在北京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华能国际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于 2001 年 1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华能国际及其子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在全国范围内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大型发电站，发电并销售电力予其各自所在地的电网运行企业，全资拥有 17 家营运电厂、控股 12 家营运电力公司及参股 5 家营运电力公司。截止 2011 年末，华能国际总资产为 25,436,539 万元，净资产为 5,815,986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342,077 万元、净利润 134,625 万元。

### ①华能国际与本公司关联关系的情况

华能国际直接持有本公司 9.08% 的股份。同时，华能国际持有深能管理公司 25% 的股份，深能管理公司持有本公司 63.74% 的股份。

### ②华能国际向本公司推荐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董事推荐情况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构成，分别为高自民董事长、谷碧泉副董事长、王慧农董事总经理、陈敏生董事、贾文心董事、刘世超董事、李平独立董事、孙更生独立董事、房向东独立董事，其中谷碧泉副董事长、贾文心董事由华能国际向本公司董事会推荐。

#### 高级管理人员推荐情况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曹宏副总理由华能国际向本公司董事会推荐。

## 3、被吸收合并方基本情况

如前所述，深能管理公司系深能集团派生分立而于 2011 年 10 月 18 日设立，深能管理公司和深能集团确定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会计上的分立完成日。深能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24,584,330.00 元，本公司 63.74% 股份的账面价值与深能管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差额确认为深能管理公司的资本公积。深能管理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能源项目管理和经营。截至基准日深能管理公司并未实际开展任何经营性业务，除持有本公司 63.74% 的股份外，并未持有任何其他公司股权。

深能管理公司总部位于深圳市，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人为深圳市国资委。

###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

1、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就本公司本次拟进行的吸收合并事宜，由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为了向相关监管部门申报和按有关规定披露相关信息之目的而编制，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公司管理层确认，考虑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和特殊用途，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附注。另外，本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所有者权益部分中，“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仅列示总额，不区分各明细项目。

2、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假设本次交易方案完成后的公司架构在报告期期初（即 2011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且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内（即本报告期内）无重大改变，以此假定的公司架构为会计主体编制而成。

3、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以下列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的：

（1）本公司按本次吸收合并实施前真实存在的投资架构编制的 2011 年度和 2012 年 1-6 月合并财务报表。其中：本公司 201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德师报审（12）第 P086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深能管理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 1-6 月财务报表分别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德师深圳报（审）字（12）第 P0428 号、国浩审字【2012】第 803B336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在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已对纳入本备考合并范围各公司间的重大内部交易、重大内部往来余额进行了抵销。

4、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就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层面而言，本公司通过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取得深能管理公司的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通过向深能管理公司股东深圳市国资委、华能国际定向增发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吸收合并深能管理公司完成后，深能管理公司的法人资格及深能管理公司持有本公司的全部股份将被注销，其业务、资产与负债由本公司承继；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为本次吸收合并的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以及公司原合并范围内的各独立法人实体。

6、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相关股权变更和投入过程中所涉及的各项税费等费用和支出。

7、纳入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各公司于报告期内各年度的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所述的各项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而编制。各个别财务报表在报告期内均采用统一的会计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

#### 四、遵循声明

本公司管理层确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前述“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部分所说明的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编制的。本公司管理层确认：基于上述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符合前述“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部分所说明的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本公司按照上述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确定的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于 2011 年度和 2012 年 1-6 月期间的备考经营成果。

#### 五、主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1、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分别确定港币、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3、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3.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

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4、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5、现金及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

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外币业务及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如股票)产生的汇兑差额以及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 6.1 外币业务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 6.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所有者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7、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7.1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7.2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

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7.3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 **7.3.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7.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7.3.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7.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 7.4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

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

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 **7.5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

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6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本集团将发行的金融工具根据该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实质以及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确认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 **7.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

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7.6.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7.6.3.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7.7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7.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发行权益工具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8、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 ②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p>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p> <p>本组合主要包括应收电网公司电费、应收政府补贴、应收垃圾处理费及应收关联方款项等，此类应收款项历年没有发生坏账</p>
------	---



	的情况，本集团对本组合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本组合为除应收电网公司电费、应收政府补贴、应收垃圾处理费和应收关联方款项之外的应收款项，本集团结合历史经验，按账龄分析法对本组合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7	7
1-2 年	15	15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预计可收回金额明显低于其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9、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燃料、备品备件、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房地产开发产品包括在建开发产品及已完工开发产品，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等。其他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房地产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其他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

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10、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与其他投资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

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

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为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投资性房地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2、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角 B 公司”)无偿取得由合和电力(中国)有限公司与深能集团合作成立的中外合作经营公司深圳沙角火力发电厂 B 厂有限公司合作期满后的固定资产按 1999 年 10 月 31 日业经资产评估机构评估的重估价入账。本集团对于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在尚未办理竣工决算前,根据工程预算、工程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暂估入账,待完成工程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除此之外,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燃煤、燃气发电机组外,其他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40	3% - 10%	2.25% - 6.47%
除燃煤、燃气发电机组外的 机器设备	5-20	3% - 10%	4.50% - 19.40%
运输工具	5-15	3% - 10%	6.00% - 19.40%
主干管及庭院管	11	3%	8.82%
其他设备	5	3% - 10%	18.00% - 19.40%

燃煤、燃气发电机组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产量法计提折旧,即根据发电机组价值、设备寿命期及预计售电量,确定发电机组的单位电量(千瓦时)折旧额为人民币 0.0186 元/千瓦时至 0.0144 美元/千瓦时。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

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4) 其他说明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4、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5、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管道燃气专营权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本集团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宝安老虎坑垃圾焚烧处理项目，当本集团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本集团会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无形资产进行初始确认。该特许经营权采用年限平均法在特许经营期限内摊销。

###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 17、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 (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1) 销售商品**

本集团的商品销售收入主要包括电力、管道燃气等销售收入，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2、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本集团的租赁主要为经营租赁。

###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3、持有待售资产

若本集团已就处置某项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

#### 24、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能合和公司”)、东莞深能樟洋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樟洋电力公司”)、东部电厂分别于 2011 年 10 月 1 日、2011 年 11 月 1 日、2011 年 12 月 1 日完成一期工程竣工决算,竣工决算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4,426,806,031.70 元、人民币 959,969,881.91 元、人民币 3,296,475,698.39 元,比原暂估价值分别减少计人民币 528,943,080.17 元、增加计人民币 3,243,900.00 元、减少计人民币 419,994,301.61 元。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应用指南的规定,于办理竣工决算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调整暂估价值的时点(即会计估计变更日)为竣工决算报告日。	于 2012 年 3 月 15 日经董事会批准	固定资产和其他应付款	减少固定资产和其他应付款共计人民币 945,693,481.78 元。 减少 2011 年度折旧费用和增加 2011 年度利润总额计人民币 15,509,200.00 元; 减少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增加未来期间的利润总额计人民币 882,899,607.69 元。

#### 26、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1) 职工薪酬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2) 债务重组

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债务重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债务重组，将享有债务人股份的公允价值与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债务重组，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权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重组前债权的账面余额与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多种方式的组合进行债务重组的，依次以收到的现金、接受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然后再按照前述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方式进行处理。

重组债权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则先将上述差额冲减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27、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五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 固定资产按产量法计提折旧

本集团根据发电机组价值、预计售电量及预计净残值确定单位电量折旧额，并按照单位电量折旧额及实际售电量计提折旧。基于目前产业政策、技术、损耗情况、电力管理部门的调度方式及以往经验，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发电机组使用寿命、预计售电量、预计

净残值及折旧计提方法是适当的。若本集团未来实际售电量与预计数存在重大差异，本集团将对单位电量折旧额进行调整，该调整将影响当期及未来期间计入损益的折旧费用。

### 固定资产暂估价值

由于电厂项目建设期长、工程造价高，竣工决算时间较长，对于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发电机组及相关房屋建筑物，在尚未办理工程竣工决算前，根据工程概算、工程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暂估入账，待完成工程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若发电机组及相关房屋建筑物的暂估价值与实际成本存在较大差异，将可能需要对固定资产的价值进行相应调整。

### 新建电厂项目的获批

本集团的部分电厂建设项目能够取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发改委”)的最终批准是一项重要估计和判断。该项估计和判断是基于已取得的初步审批和对项目的理解。基于以往经验，本集团相信将会取得国家发改委对该等电厂建设项目的最终批准。与该等估计和判断的偏离将可能需要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的价值进行相应调整。

### 非金融资产减值的估计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等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判断上述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管理层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因此可以合理估计，根据现有经验进行测试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该等非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作出相应调整。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电力销售收入	17%
	供热蒸汽、石油液化气销售收入	13%
	商品销售收入	17%

	垃圾处理收入	17%(注 2)
	垃圾处理收入	-(注 2)
	租赁收入	5%
营业税	代理费收入	5%
	运输、装卸及提供劳务收入	3%
	餐饮及酒店服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和营业税	1%或 5%或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和营业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和营业税	2%
房产税	注 3	注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4
堤围费	销售收入	0.01%

注 1：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抵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按根据相关税收规定计算的销售额和增值税率计算。

注 2：与垃圾处理收入相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税收优惠见附注(三)2。

注 3：自用房产的房产税按房产原值的 70%为计税依据，税率为 1.2%；出租房产的房产税以租金收入为计税依据，税率为 12%。

注 4：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列示如下：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名称（括弧中为简称）	税收优惠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附注(三)2	25% (注5【1】)
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妈湾电力公司)	附注(三)2	25%
月亮湾油料港务有限公司(油料港务公司)	附注(三)2	25%
深圳能源机电设备服务有限公司(能源机电公司)	附注(三)2	25%
惠州市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惠州燃气公司)		25%
惠州市城市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惠州燃气工程公司)		25%
东莞深能源樟洋电力有限公司(樟洋电力公司)		25%
惠州深能源丰达电力有限公司(惠州丰达公司)		25%
惠州市捷能发电厂有限公司(惠州捷能公司)		25%
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沙角 B 公司)	附注(三)2	25% (注5【2】)
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能源运输公司)	附注(三)2	25%
深圳国际能源与环境技术促进中心(能源促进中心)	附注(三)2	25%
深圳能源财务有限公司(能源财务公司)	附注(三)2	25%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Newton 公司)		-(注5【3】)
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合和电力公司)		25%
深圳市能源电力服务有限公司(电力服务公司)	附注(三)2	25%
深圳市妈湾电力检修有限公司(电力检修公司)	附注(三)2	25%

深圳市新资源建材实业有限公司(新资源公司)	附注(三)2	25%
深圳市妈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科技发展公司)	附注(三)2	25%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能源环保公司)	附注(三)2	25%
武汉深能环保新沟垃圾发电有限公司(武汉深能环保公司)		25%
深圳市唯能环保有限公司(唯能环保公司)	附注(三)2	24%
北京深能投资商务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深能酒店公司)		25%
深能北方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北方控股公司)		25%
深能北方(通辽)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通辽开发公司)		25%
深能北方(满洲里)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满洲里开发公司)		25%
深能安所固电力(加纳)有限公司(加纳安所固公司)		25%
深能北方(兴安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兴安盟开发公司)		25%
深能北方(兴安盟)科右中旗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科右中旗开发公司)		25%
博罗深能燃气有限公司(博罗深能燃气公司)		25%
深能(香港)国际有限公司(深能国际公司)		16.50%
深能(香港)昌平航运有限公司(昌平航运公司)		16.50%
深能(香港)永平航运有限公司(永平航运公司)		16.50%

注 5【1】：本公司及下属分公司的所得税税率为 25%(2011 年：24%)。本公司之分公司东部电厂所得税税收优惠见附注(三)2。

注 5【2】：经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深地税函[2002]39 号文《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委托东莞市地方税务局代征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的函》批准，沙角 B 公司企业所得税从 2001 年 1 月起由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福田征收分局委托东莞市地方税务局虎门分局代为征收。

注 5【3】：Newton 公司系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的投资控股公司，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名称	税种	相关法规及政策依据	批准机关	批准文号	减免幅度	有效期限
能源环保公司	增值税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	深圳市宝安区国家税务局松岗税务分局 深圳市盐田区国家税务局 深圳市蛇口国家税务局	深国税宝松减免备[2010]0100号 深国税盐 减免备[2011]0013号 深国税蛇 减免备[2011]0015号	在垃圾用量占发电燃料的比重不低于80%，并且生产排放达到相关规定时，以垃圾为燃料生产的电力收入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营业税	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5]112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垃圾处置费征收营业税问题的批复	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深地税三函[2006]280号	提供垃圾处置劳务取得的垃圾处置费，不缴纳营业税。	不适用
	企业所得税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	深圳市南山地方税务局	深地税南备[2012]701号	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东部电厂	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深地税六函[2006]91号文	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二年免缴企业所得税，第三至五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2011年度为东部电厂第五个获利年度，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	2007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本公司、妈湾电力公司、油料港务公司、能源机电公司、沙角 B 公司、能源运输公司、能源促进中心、能源财务公司、电力服务公司、电力检修公司、新资源公司、科技发展公司、能源环保公司、唯能环保公司	企业所得税	国务院国发[2007]39号 《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	不适用	不适用	2011年按24%税率执行(注)。	2008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新资源公司	企业所得税	《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	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	深科工贸信电资字[2010]64号	粉煤灰产品销售收入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0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妈湾电力公司	企业所得税	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	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	深科工贸信电资字[2010]64号	蒸汽销售收入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0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通辽开发公司	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开鲁县国家税务局	编号为15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事前备案登记书》	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三年免缴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2011年度为通辽开发公司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的纳税年度, 免缴企业所得税。	2011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满洲里开发公司	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扎赉诺尔区国家税务局	编号为20110701的《所得税减免税优惠事前备案登记书》	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缴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2011年度为满洲里开发公司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的纳税年度，免缴企业所得税。	2011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	-------	---------------------	------------	-------------------------------	---	-----------------------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 2007 年 12 月 26 日国务院发布的国发[2007]39 号文《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本公司及设立于深圳经济特区并享受低税率政策优惠的子公司，其法定税率将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逐步过渡到 25%，其中：2008 年按 18% 税率执行，2009 年按 20% 税率执行，2010 年按 22% 税率执行，2011 年按 24% 税率执行，2012 年按 25% 税率执行。

##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一）公司原合并范围

#### 1、子公司情况

#####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1) 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广东省深圳市	电力生产	人民币 1,920,000.00 千元	发电, 供电, 电力工程	人民币 2,437,011.00 千元	85.58	85.58	是
(2) 北京深能投资商	有限责任公司(法	北京市	酒店业	人民币 5,000.00 千元	酒店业	人民币 5,000.00 千	100	100	是

务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人独资)						元			
(3) 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广东省河源市	电力生产	人民币 1,560,000.00 千元	电力生产, 供电	人民币 936,000.00 千元	60	60	是	
(4) 月亮湾油料港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广东省深圳市	装卸供应石油产品	人民币 28,000.00 千元	装卸、储存、供应石油产品	人民币 26,603.00 千元	75	75	是	
(5) 深圳市能源电力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装卸运输	人民币 23,000.00 千元	为电厂提供全方位服务;电厂检修设备运输;零星土建工程	人民币 23,000.00 千元	100	100	是	
(6) 深圳市新资源建材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建材销售	人民币 5,000.00 千元	新型建材的开发;销售建筑装饰材料	人民币 5,000.00 千元	100	100	是	
(7) 深圳市妈湾电力检修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电力服务	人民币 1,000.00 千元	电厂设备维修及防腐、防锈	人民币 1,000.00 千元	100	100	是	
(8) 深圳市妈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纯净水生产	人民币 1,200.00 千元	生产销售纯净水、开发办公自动化设备,电子元器件	人民币 1,200.00 千元	100	100	是	
(9) 深圳能源机电设备服务有限公司	合资经营(港资)	广东省深圳市	贸易	500.00 千美元	经营能源设备、代理能源设备备件、送国外维修业务、提供现场技术支持	人民币 2,101.00 千元	51	51	是	
(10) 东莞深能源樟洋电力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广东省东莞市	电力生产	29,921.40 千美元	天然气发电站建设经营	人民币 115,872.00 千元	51	51	是	
(11) 深能北方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北京市	能源投资	人民币 1,520,000.00 千元	能源项目投资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	人民币 1,520,000.00 千元	100	100	是	
(12) 深能安所固电力(加纳)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加纳	电力生产	41,080.00 千美元	电力生产, 供电	人民币 170,693.36 千元	60	60	是	

(13) 深能北方(通辽)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通辽市	电力生产	人民币 1,040,000.00 千元	风力发电等新能源和常规能源项目的开发、生产、购销, 销售电力设备、备件、材料和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的研发; 新能源和常规能源项目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	人民币 1,040,000.00 千元	100	100	是
(14) 深能北方(满洲里)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满洲里	电力生产	人民币 250,000.00 千元	风力发电等新能源和常规能源项目的开发、生产、购销, 销售电力设备、备件、材料和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的研发; 新能源和常规能源项目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	人民币 250,000.00 千元	100	100	是
(15) 武汉深能环保新沟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电力生产	人民币 118,245.00 千元	焚烧垃圾、发电、供热、供冷及其他环保设施的投资、运营及推广应用	人民币 118,245.00 千元	100	100	是
(16) 深能北方(兴安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兴安盟科右前旗	电力生产	人民币 110,000.00 千元	风力发电等新能源和常规能源项目的开发、生产、购销, 销售电力设备、备件、材料和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的研发; 新能源和常规能源项目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	人民币 110,000.00 千元	100	100	是
(17) 深能北方(兴安盟)科右中旗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兴安盟科右中旗	电力生产	人民币 100,000.00 千元	风力发电等新能源和常规能源项目的开发、生产、购销, 销售电力设备、备件、材料和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的研发; 新能源和常规能源项目的技术服务、技	人民币 100,000.00 千元	100	100	是

					术咨询、技术培训				
(18) 博罗深能燃气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管道燃气	人民币 10,000.00 千元	博罗县行政区域范围内的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和管道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	人民币 8,800.00 千元	88	88	是
(10) 深能(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贸易及投资	38,800.00 千美元	贸易及投资	38,800.00 千美元	100	100	是
(20) 深能(香港)昌平航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航运	16,400.00 千美元	燃料运输	16,400.00 千美元	100	100	是
(21) 深能(香港)永平航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航运	16,400.00 千美元	燃料运输	16,400.00 千美元	100	100	是
<b>(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b>									
(22) 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广东省深圳市	燃料运输	人民币 500,000.00 千元	燃料运输	人民币 640,852.00 千元	100	100	是
(23) 深圳国际能源与环境技术促进中心	事业单位	广东省深圳市	技术研究	人民币 50,000.00 千元	开展能源与环境技术研究及其引进推广维护生态环境	人民币 48,727.00 千元	100	100	是
(24) 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电力生产	人民币 600,000.00 千元	电力生产, 供电	人民币 1,535,247.92 千元	64.77	64.77	是
(25)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电力生产	人民币 896,710.00 千元	垃圾焚烧发电及其他环保设施的投资	人民币 1,025,230.53 千元	100	100	是
(26) 深圳能源财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金融业	人民币 1,000,000.00 千元	信贷业务	人民币 983,268.00 千元	100	100	是

(27)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有限责任公司	维尔京群岛	电力投资	0.23 千港元	电力投资	人民币 1,675,728.00 千元	100	100	是
(28) 深圳市唯能环保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电力生产	人民币 62,500.00 千元	投资宝安区松岗镇老虎坑垃圾焚烧发电厂	人民币 62,500.00 千元	100	100	是

注：2011 年 1 月能源环保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78,81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430,929,000.00 元。增资后，本公司持有能源环保公司 86.27% 股权。2011 年 12 月，本公司与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热电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受让了南山热电公司持有的能源环保公司 10% 的股权。2012 年 1 月 19 日，本公司与中广核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能源股份公司以挂牌价人民币 5,700 万元受让中广核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能源环保公司 3.73% 股权。该次受让股权完成后，本公司直接持有能源环保公司 96.77% 股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持有能源环保公司 3.23% 股权。

###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9) 惠州市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管道燃气	人民币 80,000.00 千元	管道燃气投资经营、瓶装燃气经营，销售管道燃气具、仪器、仪表、管材	人民币 130,670.00 千元	87.5	87.5	是
(30) 惠州市城市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燃气工程	人民币 5,000.00 千元	燃气管道工程施工,销售汽车及摩托车零部件	人民币 4,700.00 千元	94	94	是
(31) 惠州深能源丰达电力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经营	广东省惠州市	电力生产	16,130.00 千美元	建造一套 120MW 的燃气轮机发电机组 并开展与其相关业务	人民币 68,088.00 千元	51	51	是
(32) 惠州市捷能发电厂有限公司	合资经营(港资)	广东省惠州市	电力生产	14,800.00 千美元	建造一套 120MW 的燃气轮机发电机组 并开展与其相关业务	人民币 90,471.00 千元	51	51	是

##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原因
深圳能源物流有限公司(能源物流公司)	2011年6月3日,本公司及妈湾电力公司分别与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将持有的能源物流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
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惠州深能公司)	2011年6月3日,本公司与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增资协议》,同意由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向惠州深能公司投入人民币234,287,749.87元,其中计人民币233,333,333.33元作为惠州深能公司的注册资本,计人民币954,416.54元作为惠州深能公司的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惠州深能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0,000.00元增加到人民币333,333,333.33元,其中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70%股权,本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由100%下降至30%,对其不再拥有控制权。

### (二) 备考合并范围子公司情况

备考合并范围与原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相比较,未发生变化。

本次通过同时向深能管理公司股东深圳市国资委、华能国际定向增发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吸收合并深能管理公司完成后,深能管理公司法人资格及深能管理公司持有的本公司的全部股份被注销,所取得的相关资产、负债按深能管理公司原账面价值入账。

## 八、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1,296,156.08	1.0000	1,296,156.08	1,343,518.72	1.0000	1,343,518.72
港币	36,492.21	0.8152	29,748.45	37,362.21	0.8107	30,289.54
美元	51,775.03	6.3249	327,471.89	13,676.10	6.3009	87,439.23
欧元	2,701.48	7.8710	21,263.31	2,605.00	8.1625	21,263.31
加纳赛地	32,776.88	3.2504	106,537.98	49,300.71	4.1892	206,529.7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836,150,725.10	1.0000	2,836,150,725.10	2,365,402,223.53	1.0000	2,365,402,223.53
港币	1,786,258.25	0.8152	1,456,157.73	293,109,533.79	0.8107	292,809,052.31
美元	32,415,774.67	6.3249	205,026,533.22	44,882,019.83	6.3009	283,979,247.86

欧元	-	7.8710	-	-	8.1625	-
加纳赛地	8,708,690.44	3.2504	28,306,727.42	6,917,568.02	4.1892	28,979,318.06
其他货币资						
人民币	181,225,287.35	1.0000	181,225,287.35	124,272,323.90	1.0000	124,272,323.90
美元	-	6.3249	-	-	6.3009	-
<b>合 计</b>			<b>3,253,946,608.53</b>			<b>3,097,131,206.17</b>

货币资金说明：

注：本集团 2012 年 6 月 30 日银行存款中包括定期存款人民币 532,358,635.78 元（年初数：人民币 308,274,750.00 元）。

## 2、存入于中央银行存款

种 类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783,762,525.64	776,772,562.88
<b>合 计</b>	<b>783,762,525.64</b>	<b>776,772,562.88</b>

注：系能源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

## 3、存放同业存款

种 类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外币金额	折算汇	人民币元
人民币	1,107,403,734.40	1.0000	783,762,525.64	1,275,401,549.54	1.0000	1,275,401,549.54
美元	12,841,450.55	6.3249	81,220,890.58	12,841,450.55	6.3009	80,912,693.57
<b>合 计</b>			<b>1,188,624,624.98</b>			<b>1,356,314,243.11</b>

## 4、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0,229,435.88	10,300,033.84
<b>合 计</b>	<b>10,229,435.88</b>	<b>10,300,033.84</b>

## 5、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组合 1	1,655,178,147.13	95.07	-	-
组合 2	85,329,133.04	4.90	702,811.71	0.55
组合小计	1,740,507,280.17	99.97	702,811.71	0.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2,930.46	0.03	562,930.46	100.00
<b>合计</b>	<b>1,741,070,210.63</b>	<b>100.00</b>	<b>1,265,742.17</b>	<b>0.07</b>

续上表

种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组合 1	1,616,545,658.9	85.18	-	-
组合 2	280,657,810.77	14.79	647,528.72	0.23
组合小计	1,897,203,469.70	99.97	647,528.72	0.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2,930.46	0.03	562,930.46	100.00
<b>合计</b>	<b>1,897,766,400.16</b>	<b>100.00</b>	<b>1,210,459.18</b>	<b>0.06</b>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含人民币 1,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法如下

账龄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735,148,062.17	99.66	702,811.71	1,734,445,250.46	1,891,844,251.70	99.69	647,528.72	1,891,196,722.98
1 至 2 年	-	-	-	-	-	-	-	-
2 至 3 年	-	-	-	-	-	-	-	-
3 年以上	5,922,148.46	0.34	562,930.46	5,359,218.00	5,922,148.46	0.31	562,930.46	5,359,218.00
<b>合计</b>	<b>1,741,070,210.63</b>	<b>100.00</b>	<b>1,265,742.17</b>	<b>1,739,804,468.46</b>	<b>1,897,766,400.16</b>	<b>100.00</b>	<b>1,210,459.18</b>	<b>1,896,555,940.98</b>

B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

账龄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8,622,138.71	100.00	702,811.71	280,657,810.77	100.00	647,528.72

1 至 2 年	-	-	-	-	-	-
2 至 3 年	-	-	-	-	-	-
3 至 4 年	-	-	-	-	-	-
4 至 5 年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b>合计</b>	<b>128,622,138.71</b>	<b>100.00</b>	<b>702,811.71</b>	<b>280,657,810.77</b>	<b>100.00</b>	<b>647,528.72</b>

##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大亚湾燃气工程公司	537,118.46	537,118.46	100.00	预计可收回金额为零
其他	25,812.00	25,812.00	100.00	预计可收回金额为零
<b>合计</b>	<b>562,930.46</b>	<b>562,930.46</b>		

(2)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电网公司	客户	1,108,321,009.19	1 年以内	63.70
Electricity of GHANA	客户	209,043,786.11	1 年以内	12.02
惠州市财政局	政府部门	136,804,969.57	1 年以内	7.86
东莞市财政局	政府部门	115,879,900.00	1 年以内	6.66
东北电网公司	客户	104,356,179.00	1 年以内	6.00
<b>合计</b>		<b>1,674,405,843.87</b>		<b>96.24</b>

## (4)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惠州市电力集团公司	对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5,359,118.00	0.31

## 6、预付款项

##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80,579,424.55	83.37	208,532,997.00	84.38
1 至 2 年	175,253,542.82	14.90	21,932,680.97	8.87
2 至 3 年	14,642,705.76	1.25	13,482,467.24	5.46
3 年以上	5,647,373.32	0.48	3,188,095.19	1.29

<b>合计</b>	<b>1,176,123,046.45</b>	<b>100.00</b>	<b>247,136,240.40</b>	<b>100.00</b>
-----------	-------------------------	---------------	-----------------------	---------------

注：账龄 1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为已预付但尚未结算完毕的材料采购款或工程款。

####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神华公司	供应商	422,300,128.44	1 年以内	尚未收到货物
同煤公司	供应商	115,861,135.70	1 年以内	尚未收到货物
伊泰公司	供应商	82,258,771.67	1 年以内	尚未收到货物
中煤公司	供应商	31,068,135.00	1 年以内	尚未收到货物
南京朗坤软件有限公司		910,000.00	1 至 2 年	工程进行中
<b>合计</b>		<b>652,398,170.81</b>		

(3) 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 (4) 预付款项按客户类别披露如下：

类别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988,990,183.03	152,505,431.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预付款项	22,092,580.80	3,188,095.19
其他不重大的预付款项	165,040,282.62	91,442,714.10
<b>合计</b>	<b>1,176,123,046.45</b>	<b>247,136,240.40</b>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为单项金额计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含人民币 1000 万元)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款项主要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账龄在 3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

#### (5) 预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浩洋储运公司	联营公司	16,449,022.14	1.40

### 7、应收利息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6 月 30 日
应收存款利息	13,052,297.50	16,382,552.69	8,827,021.97	20,607,828.22

### 8、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								
单项计提坏账准	96,965,418.66	40.98	96,629,361.13	99.65	104,280,142.96	37.55	96,424,085.43	92.47
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60,644,600.97	25.63	-	-	56,460,903.74	20.33	-	-
组合 2	44,174,531.76	18.67	3,954,391.94	8.95	82,182,317.90	29.59	5,658,142.66	6.88
组合小计	104,819,132.73	44.30	3,954,391.94	3.77	138,643,221.64	49.92	5,658,142.66	4.08
单项金额虽不重								
大但单项计提坏	34,811,223.59	14.72	34,811,223.59	100.00	34,811,223.59	12.53	34,811,223.59	100.00
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款								
<b>合计</b>	<b>236,595,774.98</b>	<b>100.00</b>	<b>135,394,976.66</b>	<b>57.23</b>	<b>277,734,588.19</b>	<b>100.00</b>	<b>136,893,451.68</b>	<b>49.29</b>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2,248,271.25	30.54	860,416.87	71,387,854.38	110,642,180.27	39.84	1,072,536.52	109,569,643.75
1 至 2 年	17,220,519.24	7.28	234,470.30	16,986,048.94	13,353,861.91	4.81	1,221,187.76	12,132,674.15
2 至 3 年	3,313,179.00	1.40	202,277.63	3,110,901.37	3,715,034.86	1.34	217,190.00	3,497,844.86
3 年以上	143,813,805.49	60.78	134,097,811.86	9,715,993.63	150,023,511.15	54.01	134,382,537.40	15,640,973.75
<b>合计</b>	<b>236,595,774.98</b>	<b>100.00</b>	<b>135,394,976.66</b>	<b>101,200,798.32</b>	<b>277,734,588.19</b>	<b>100.00</b>	<b>136,893,451.68</b>	<b>140,841,136.51</b>

B.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组合：

账龄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6,636,752.25	82.94	1,036,096.44	59,445,823.32	72.34	1,072,536.52

1 至 2 年	1,805,555.24	4.09	226,035.80	11,266,525.21	13.71	629,390.73
2 至 3 年	189,909.43	0.43	26,063.91	3,673,287.56	4.47	217,190.00
3 至 4 年	1,129,861.43	2.56	213,958.85	6,027,872.53	7.33	2,305,818.13
4 至 5 年	4,092,401.20	9.26	2,132,184.74	478,010.00	0.58	142,408.00
5 年以上	320,052.21	0.72	320,052.20	1,290,799.28	1.57	1,290,799.28
<b>合计</b>	<b>44,174,531.76</b>	<b>100.00</b>	<b>3,954,391.94</b>	<b>82,182,317.90</b>	<b>100.00</b>	<b>5,658,142.66</b>

##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		
广州恒越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100.00		预计可收回金额为零
中全资产管理公司	7,399,949.22	7,399,949.22	100.00		预计可收回金额为零
深圳市供电局线路代管维护	5,155,934.21	5,155,934.21	100.00		预计可收回金额为零
长沙帝都酒店有限公司	4,320,000.00	4,320,000.00	100.00		预计可收回金额为零
深圳市供电局港湾变工程	4,028,283.20	4,028,283.20	100.00		预计可收回金额为零
海南发展银行海口怡达城市信用社	3,453,750.00	3,453,750.00	100.00		预计可收回金额为零
广西石油总公司	2,453,306.96	2,453,306.96	100.00		预计可收回金额为零
<b>合计</b>	<b>34,811,223.59</b>	<b>34,811,223.59</b>	<b>100.00</b>		

(2) 本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性质或内容
北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破产清算组(北方证券破产清算组)	29,176,285.81	28,840,228.28	98.85	注 1
汉唐证券	26,315,957.15	26,295,957.15	99.92	注 2
惠州国贸工程开发总公司(惠州国贸公司)	17,187,900.00	17,187,900.00	100.00	注 3
协宝国际集团(深圳)有限公司(协宝公司)	16,600,000.00	16,600,000.00	100.00	注 4
Ghana Grid Company	15,433,523.53	-	-	
深圳市贸工局经贸变电站输变电工程	7,500,000.00	7,500,000.00	100.00	注 5
<b>合计</b>	<b>112,213,666.49</b>	<b>96,424,085.43</b>		

注 1：其中计人民币 28,840,228.28 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油料港务公司委托北方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方证券公司”）购买的 010405 国债。2004 年 11 月上述国债被北方证券公司用于债券回购业务，质押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2005 年 5 月北方证券公司被托管，油料港务公司未能收回被质押的国债，于 2005 年对该等国债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事后油料港务公司以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在国债回购交易中未尽审查义务为由起诉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要求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赔偿侵权损失。2007 年 10 月，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以(2007)沪高民二(商)终字第 11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油料港务公司败诉。

注 2：能源财务公司于 2003 年 7 月存入汉唐证券的保证金存款计人民币 50,000,000.00 元。由于 2004 年 9 月汉唐证券被托管，能源财务公司预计上述保证金存款的可收回金额为零，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10 年度，能源财务公司根据汉唐证券管理人《债权申报审查通知书》，将从汉唐证券之关联公司深圳恒斯达电子有限公司收取的款项计人民币 4,140,000.00 元从上述保证金存款中予以扣减。2011 年度，根据汉唐证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能源财务公司收到汉唐证券清算款项合计人民币 19,564,042.85 元，并因此转回坏账准备人民币 19,564,042.85 元。

注 3：根据深圳市中龙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龙发公司”)、惠州国贸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的《协议书》以及中龙发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本公司将拥有的惠州国贸公司权益性资本计人民币 3,000,000.00 元全部转让予中龙发公司，同时本公司将对惠州国贸公司人民币 3,000,000.00 元的债权亦无偿转让给中龙发公司；中龙发公司同意惠州国贸公司以其拥有的“惠州国际贸易中心”部分物业偿还其对中龙发公司的上述负债，并委托惠州国贸公司将上述物业作价为人民币 3,000,000.00 元出售给本公司(惠州国贸公司与本公司已签订《“惠州国际贸易中心”楼宇认购合同书》)，本公司同意将对惠州国贸公司的垫付款计人民币 13,500,000.00 元转为认购楼宇款。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认购楼宇款计人民币 16,500,000.00 元以及其他往来款项计人民币 687,900.00 元。由于本公司尚未取得相关楼宇物业及收回相关款项，故本公司已对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注 4：根据 1994 年 12 月 8 日深圳凯成实业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的《房地产买卖合同》及 1994 年 12 月 9 日协宝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的《商品楼回购合同书》，本公司购买位于深圳市福

田区东园路的富豪花园 A 座二层裙楼建筑面积为 3,036 平方米的物业，并由协宝公司代理；本公司向协宝公司支付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并于当日收到回购定金计人民币 3,400,000.00 元。

本公司因未能取得上述合同约定的物业，对逾期债权通过法律途径予以解决。经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1998)深中法刑二初字第 93 号《刑事判决书》和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1999)粤高法刑经终字第 39 号《刑事判决书》判决以及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0]深中法执内字第 19-4 号《民事裁定书》裁决，深圳凯成实业公司将其拥有的富豪花园汇园阁 14 套房作价人民币 14,100,000.00 元抵偿给本公司。

因本公司未能取得该等物业，本公司于 2004 年对上述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注 5：妈湾电力公司代深圳市政府建设经贸变电站输变电工程，由于设计变更，深圳市政府拟安排由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承担金额计人民币 15,000,000.00 元的部分建设费用，但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明确表示该公司从未同意承担该部分建设费用。妈湾电力公司预计该款项可收回金额为零，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11 年 12 月 21 日，妈湾电力公司与华润(深圳)有限公司签署《经贸变电站补偿协议》，华润(深圳)有限公司同意支付妈湾电力公司经贸变电站输变电工程补偿款人民币 7,500,000.00 元，并于 2012 年 1 月支付了该款项，妈湾电力公司因此转回坏账准备人民币 7,500,000.00 元。

#### (5)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方证券破产清算组	非关联方	29,176,285.81	5 年以上	12.33
汉唐证券	非关联方	26,315,957.15	5 年以上	11.12
惠州国贸公司	非关联方	17,187,900.00	5 年以上	7.26
协宝公司	非关联方	16,600,000.00	5 年以上	7.02
Ghana Grid Company	非关联方	15,433,523.53	1 年以内	6.52
<b>合计</b>		<b>104,713,666.49</b>		<b>44.25</b>

#### (6)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浩洋储运公司	联营企业	5,836,953.46	2.47

**9、存货****(1)存货分类**

项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燃料	425,879,057.45	-	425,879,057.45	550,570,598.61	-	550,570,598.61
备品备件	417,171,318.11	44,871,514.06	372,299,804.05	406,497,833.36	48,824,507.05	357,673,326.31
原材料	187,965,514.70	47,832.81	187,917,681.89	8,344,253.83	47,832.81	8,296,421.02
房地产开发成本	277,620,440.41	-	277,620,440.41	271,198,049.20	-	271,198,049.20
房地产开发产品	2,922,404.05	-	2,922,404.05	2,922,404.05	-	2,922,404.05
在产品	13,090,044.99	-	13,090,044.99	11,775,462.69	-	11,775,462.69
产成品	2,690,724.30	-	2,690,724.30	1,547,635.92	-	1,547,635.92
其他	2,478,346.82	68,904.58	2,409,442.24	50,777,578.19	68,904.58	50,708,673.61
<b>合计</b>	<b>1,329,817,850.83</b>	<b>44,988,251.45</b>	<b>1,284,829,599.38</b>	<b>1,303,633,815.85</b>	<b>48,941,244.44</b>	<b>1,254,692,571.41</b>

注：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存货无用于担保的情况。

**(2)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2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备品备件	48,824,507.05	-	-	3,952,992.99	44,871,514.06
原材料	47,832.81	-	-	-	47,832.81
其他	68,904.58	-	-	-	68,904.58
<b>合计</b>	<b>48,941,244.44</b>	<b>-</b>	<b>-</b>	<b>3,952,992.99</b>	<b>44,988,251.45</b>

**(3)房地产开发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
电力花园二期	2011 年 12 月	2013 年 3 月	未定	271,198,049.20	277,620,440.41

**(4)房地产开发产品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6 月 30 日
电力花园一期	2007 年 1 月	2,922,404.05	-	-	2,922,404.05

**10、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贴现资产(注)	18,879,703.86	157,190,277.77



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	217,810,740.66	262,503,440.52
预缴所得税	-	10,578,258.26
<b>合 计</b>	<b>236,690,444.52</b>	<b>430,271,976.55</b>

注：系能源财务公司办理转贴现业务融出的资金。

####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8,321,892.37	124,951,778.04

## 12、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 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2012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2012 年 6 月 30 日 负债总额	2012 年 6 月 30 日 净资产总额	2012 年 1-6 月 业务收入总额	2012 年 1-6 月 净利润
一、联营企业							
(1)河北西柏坡发电有限公司(西柏坡发电公司)	40.00	40.00	2,347,416,241.57	1,581,508,548.82	765,907,692.75	1,199,773,162.59	1,332,194.95
(2)深圳金岗电力有限公司(金岗电力公司)	30.00	30.00	89,657,373.05	56,992,975.24	32,664,397.81	-	(752,198.01)
(3)国电深能四川华蓥山发电有限公司(四川华蓥山公司)	26.25	26.25	2,306,018,887.62	2,473,504,310.99	(167,485,423.37)	570,159,985.45	(58,631,350.63)
(4)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协孚供油公司)	20.00	20.00	97,511,265.61	18,418,356.53	79,092,909.08	2,475,963.08	(5,679,668.98)
(5)浩洋储运公司	40.00	40.00	90,216,416.28	118,382,600.16	(28,166,183.88)	-	(8,491,330.44)
(6)深圳市南山区华吉汽车修配厂(华吉汽车修配厂)	40.00	40.00	不详	不详	不详	不详	不详
(7)深圳市汇柏投资有限公司(汇柏投资公司)	48.00	48.00	8,621,487.03	-	8,621,487.03	-	(415,554.69)
(8)中海石油深圳天然气有限公司(深圳天然气公司)	30.00	30.00	238,022,767.63	24,522,767.63	213,500,000.00	-	-
(9)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公司)	13.06	13.06	15,372,743,776.80	8,921,099,275.37	6,451,644,501.43	786,870,997.66	131,936,222.02
(10)满洲里热电公司	49.00	49.00	2,329,887,305.59	1,962,914,999.08	366,972,306.51	999,890.60	(138,714,221.74)
(11)惠州深能公司	30.00	30.00	354,067,529.08	4,779,779.21	349,287,749.87	-	-

### 13、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1年12月31日余额	增减变动	2012年6月30日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1)西柏坡发电公司(注 1)	权益法	994,000,000.00	619,814,901.10	(18,679,388.76)	601,135,512.34	40.00	40.00	不适用	317,904,600.00	-	-
(2)金岗电力公司(注 2)	权益法	19,011,079.36	8,615,876.47	(225,659.40)	8,390,217.07	30.00	30.00	不适用	-	-	-
(3)四川华蓥山公司	权益法	129,880,000.00	-	-	-	26.25	26.25	不适用	-	-	-
(4)协孚供油公司	权益法	10,729,893.58	14,766,257.62	(1,135,933.80)	13,630,323.82	20.00	20.00	不适用	-	-	-
(5)深圳天然气公司	权益法	79,050,000.00	64,050,000.00	15,000,000.00	79,050,000.00	30.00	30.00	不适用	-	-	-
(6)浩洋储运公司	权益法	15,712,000.00	-	-	-	40.00	40.00	不适用	-	-	-
(7)华吉汽车修配厂	权益法	549,818.79	549,818.79	-	549,818.79	40.00	40.00	不适用	549,818.79	-	-
(8)汇柏投资公司	权益法	4,800,000.00	4,369,567.00	(199,466.25)	4,170,100.75	48.00	48.00	不适用	-	-	-
(9)长城证券公司(注 3)	权益法	1,620,000,000.00	1,593,603,082.01	17,230,870.59	1,610,833,952.60	13.06	13.06	不适用	-	-	-
(10)满洲里热电公司	权益法	262,052,000.00	176,834,398.84	2,982,031.35	179,816,430.19	49.00	49.00	不适用	-	-	-
(11)惠州深能公司	权益法	100,000,000.00	100,286,324.96	-	100,286,324.96	30.00	30.00	不适用	-	-	-
(12) 国电南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南宁发电公司)	成本法	11,500,000.00	10,875,678.61	-	10,875,678.61	6.12	6.12	不适用	-	-	-

(13)长沙市源冠实业有限公司(源冠实业公司)(注 4)	成本法	2,550,000.00	2,550,000.00	-	2,550,000.00	51.00	51.00	不适用	1,900,000.00	-	-
(14)永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永诚保险公司)	成本法	163,401,100.00	163,401,100.00	-	163,401,100.00	8.89	8.89	不适用	-	-	7,896,500.00
(15)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广东大鹏天然气公司)	成本法	92,348,970.13	92,348,970.13	-	92,348,970.13	4.00	4.00	不适用	-	-	41,133,338.54
(16)深圳大鹏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大鹏天然气销售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4.00	4.00	不适用	-	-	-
(17)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投资公司)	成本法	68,710,593.48	68,710,593.48	-	68,710,593.48	3.27	3.27	不适用	-	-	-
(18)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创新投资公司)	成本法	120,069,070.00	120,069,070.00	-	120,069,070.00	3.38	3.38	不适用	-	-	10,117,935.00
(1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公司)	成本法	119,124,915.00	119,124,915.00	-	119,124,915.00	2.53	2.53	不适用	-	-	-
(20)猴王股份有限公司(猴王股份公司)	成本法	7,280,120.00	7,280,120.00	-	7,280,120.00	1.22	1.22	不适用	7,280,120.00	-	-
(21)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华泰保险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	3,000,000.00	-	3,000,000.00	0.22	0.22	不适用	-	-	-
(22)石岩公学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2.66	2.66	不适用	-	-	-
(23)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海航集团财务公司)(注 5)	成本法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	-	-	不适用	-	-	-
(24)深圳排放权交易所有限公司(注 6)	成本法	6,000,000.00	4,279,195.46	1,000,000.00	5,279,195.46	10.00	10.00	不适用	-	-	-

合计	3,717,700,490.34	3,182,529,869.47	11,972,453.73	3,194,502,323.20	327,634,538.79	-	59,147,773.54
减：减值准备		327,634,538.79		327,634,538.79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2,854,895,330.68		2,866,867,784.41			

注 1: 本公司根据取得投资时西柏坡发电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对西柏坡发电公司的净利润进行了调整, 并根据经调整后的净利润进行权益法核算。由于西柏坡发电公司连续亏损, 本公司预计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于 2009 年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 对该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计人民币 317,904,600.00 元。

注 2: 金岗电力公司已进入清算程序,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 清算程序尚在进行中。

注 3: 本公司向长城证券公司委派了 2 名董事, 参与该公司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故本公司按权益法核算对长城证券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注 4: 2003 年 3 月 28 日, 法院协同本公司之子公司妈湾电力公司会同源冠实业公司股东长沙制帽厂就长沙制帽厂单方面占用源冠实业公司资金之事项封存了源冠实业公司的财务资料。源冠实业公司自 2003 年 3 月 28 日起停止营业, 并自此后未开展经营业务, 也未编制任何财务报表。妈湾电力公司对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估计, 并计提了人民币 1,900,000.00 元的减值准备。由于妈湾电力公司已无法控制该公司, 故自 2003 年 3 月 2 日起本公司不再将源冠实业公司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注 5: 2012 年 5 月 17 日深圳能源财务有限公司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0.15% 股权。挂牌协议价格人民币 6,637,100.00 元, 转让收益 2,637,100.00 万元。

注 6: 该公司股东增资后, 本公司不再对其产生重大影响, 故从权益法转入成本法核算。

#### (2)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能力受到限制的 长期股权投资项目	受限制的原因	当期累计未确认的 投资损失金额
金岗电力公司	该公司已经进入清算程序	零
华吉汽车修配厂	该公司无法联系	零
源冠实业公司	停业多年	零

#### 14、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b>560,492,035.93</b>	-	-	<b>560,492,035.93</b>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560,492,035.93	-	-	560,492,035.93

<b>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b>	<b>281,343,871.56</b>	<b>12,863,559.76</b>	<b>-</b>	<b>294,207,431.32</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1,343,871.56	12,863,559.76	-	294,207,431.32
<b>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b>	<b>279,148,164.37</b>	<b>-</b>	<b>12,863,559.76</b>	<b>266,284,604.61</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9,148,164.37	-	12,863,559.76	266,284,604.61
<b>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b>	<b>-</b>	<b>-</b>	<b>-</b>	<b>-</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b>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b>	<b>279,148,164.37</b>	<b>-</b>	<b>12,863,559.76</b>	<b>266,284,604.61</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9,148,164.37	-	12,863,559.76	266,284,604.61

## 15、固定资产

###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账面余额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27,054,929,709.89</b>	<b>56,609,706.73</b>	<b>27,532,444.10</b>	<b>27,084,006,972.52</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792,289,475.31	1,827,201.54	-	5,794,116,676.85	
机器设备	18,638,170,564.44	29,066,757.52	25,813,977.95	18,641,423,344.01	
运输工具	2,208,194,086.84	5,834,648.40	1,229,750.00	2,212,798,985.24	
主干管及庭院管	182,665,011.38	10,476,452.72	29,000.00	193,112,464.10	
其他设备	233,610,571.92	9,404,646.55	459,716.15	242,555,502.32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12,705,331,651.19</b>	<b>本期新增</b>	<b>本期计提</b>	<b>21,878,209.81</b>	<b>13,336,471,298.29</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96,341,914.45	- 140,946,825.97	-	2,837,288,740.42	
机器设备	9,505,985,113.12	- 328,476,096.99	20,347,801.81	9,814,113,408.30	
运输工具	289,536,439.67	- 169,445,158.70	1,117,362.50	457,864,235.87	
主干管及庭院管	52,344,329.93	- 3,927,088.88	918.33	56,270,500.48	
其他设备	161,123,854.02	- 10,222,686.37	412,127.17	170,934,413.22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14,349,598,058.70</b>			<b>13,747,535,674.23</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95,947,560.86			2,956,827,936.43	
机器设备	9,132,185,451.32			8,827,309,935.71	
运输工具	1,918,657,647.17			1,754,934,749.37	
主干管及庭院管	130,320,681.45			136,841,963.62	
其他设备	72,486,717.90			71,621,089.10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b>81,522,352.27</b>			<b>81,522,352.27</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4,890,049.80			24,890,049.80	
机器设备	54,851,904.58			54,851,904.58	

运输工具	233,262.69	-	-	233,262.69
主管管及庭院管	-	-	-	-
其他设备	1,547,135.20	-	-	1,547,135.20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4,268,075,706.43</b>			<b>13,666,013,321.96</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71,057,511.06			2,931,937,886.63
机器设备	9,077,333,546.74			8,772,458,031.13
运输工具	1,918,424,384.48			1,754,701,486.68
主管管及庭院管	130,320,681.45			136,841,963.62
其他设备	70,939,582.70			70,073,953.90

注 1：账面原值本期增加中，因购置而增加人民币 45,033,601.59 元，因在建工程转入而增加人民币 11,576,105.14 元。

注 2：账面原值本期减少中，因处置或报废而减少人民币 27,225,666.86 元，其他减少计人民币 306,777.25 元。

注 3：累计折旧本期增加中，本期计提人民币 653,017,856.91 元。

注 4：累计折旧本期减少中，因处置或报废而减少人民币 21,618,218.84 元，其他减少计人民币 259,990.97 元。

## 16、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项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国际能源大厦	87,264,948.43	-	87,264,948.43	78,892,289.11	-	78,892,289.11
东部电厂二期工程	12,600,376.72	-	12,600,376.72	10,761,241.89	-	10,761,241.89
惠州天然气门站	48,568,169.54	-	48,568,169.54	41,316,130.44	-	41,316,130.44
北方控股公司风电项目	919,550,410.90	-	919,550,410.90	785,822,876.74	-	785,822,876.74
妈湾电力公司技改项目	105,445,669.35	-	105,445,669.35	62,018,279.99	-	62,018,279.99
妈湾电力公司新综合楼设计和勘察费	9,242,659.18	9,242,659.18	-	9,242,659.18	9,242,659.18	-
妈湾电力公司 3、4 号机组贮煤筒仓工程	15,045,143.78	15,045,143.78	-	15,045,143.78	15,045,143.78	-



沙角 B 公司机组改造 工程	47,682,090.43	-	47,682,090.43	47,086,937.15	-	47,086,937.15
沙角 B 公司脱硫工程	59,402,566.63	-	59,402,566.63	53,870,202.98	-	53,870,202.98
南山垃圾发电厂	26,597,952.69	-	26,597,952.69	26,886,209.31	-	26,886,209.31
宝安垃圾发电厂	612,925,308.45	-	612,925,308.45	677,071,860.13	-	677,071,860.13
龙岗垃圾发电厂	14,377,374.17	-	14,377,374.17	13,771,958.46	-	13,771,958.46
武汉垃圾发电厂	306,361,853.52	-	306,361,853.52	227,925,999.19	-	227,925,999.19
其他	88,524,847.44	-	88,524,847.44	58,926,240.47	-	58,926,240.47
<b>合计</b>	<b>2,353,589,371.23</b>	<b>24,287,802.96</b>	<b>2,329,301,568.27</b>	<b>2,108,638,028.82</b>	<b>24,287,802.96</b>	<b>2,084,350,225.86</b>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 源	2012年6月30日
国际能源大厦	2,473,580,000.00	78,892,289.11	8,372,659.32	-	-	3.19	3.53	-	-	-	自筹	87,264,948.43
东部电厂二期工程	6,671,690,000.00	10,761,241.89	1,839,134.83	-	-	0.19	0.19	-	-	-	自筹	12,600,376.72
惠州天然气门站	339,800,000.00	41,316,130.44	17,712,744.69	10,460,705.59	-	67.26	67.26	-	-	-	自筹	48,568,169.54
北方控股公司风电项目	4,852,850,000.00	785,822,876.74	133,727,534.16	-	-	56.24	56.24	-	-	-	自筹	919,550,410.90
妈湾电力公司技改项目		62,018,279.99	43,846,276.09	418,886.73	-	-	-	-	-	-	自筹	105,445,669.35
妈湾电力公司新综合楼设 计和勘察费		9,242,659.18	-	-	-	-	-	-	-	-	自筹	9,242,659.18
妈湾电力公司3、4号机组 贮煤筒仓工程		15,045,143.78	-	-	-	-	-	-	-	-	自筹	15,045,143.78
沙角B公司机组改造工程	59,950,000.00	47,086,937.15	595,153.28	-	-	79.54	79.54	-	-	-	自筹	47,682,090.43
沙角B公司码头工程	5,500,000.00	-	-	-	-	100.00	-	-	-	-	自筹	-
沙角B公司脱硫工程		53,870,202.98	6,228,876.47	696,512.82	-	-	-	-	-	-	自筹	59,402,566.63
南山垃圾发电厂	4,150,600,000.00	26,886,209.31	2,419,815.77	-	2,708,072.39	0.65	0.64	-	-	-	自筹	26,597,952.69
宝安垃圾发电厂	1,320,950,000.00	677,071,860.13	25,881,730.08	-	90,028,281.76	55.08	55.08	-	-	-	自筹	612,925,308.45
龙岗垃圾发电厂	1,521,470,000.00	13,771,958.46	605,415.71	-	-	0.91	0.94	-	-	-	自筹	14,377,374.17
武汉垃圾发电厂	411,990,000.00	227,925,999.19	78,435,854.33	-	-	55.32	74.36	-	-	-	自筹	306,361,853.52
其他		58,926,240.47	31,002,606.97	-	1,404,000.00	-	-	-	-	-	自筹	88,524,847.44
<b>合计</b>		<b>2,108,638,028.82</b>	<b>350,667,801.70</b>	<b>11,576,105.14</b>	<b>94,140,354.15</b>							<b>2,353,589,371.23</b>

注 1：在建工程本期增加中，因购置而增加人民币 350,667,801.70 元。

注 2：在建工程本期减少中，完工转入固定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11,576,105.14 元。

###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6月30日	计提/转回原因
妈湾电力公司新综合楼设计和勘察费	9,242,659.18	-	-	9,242,659.18	工程停建
妈湾电力公司 3、4 号机组贮煤筒仓工程	15,045,143.78	-	-	15,045,143.78	工程停建
<b>合计</b>	<b>24,287,802.96</b>	<b>-</b>	<b>-</b>	<b>24,287,802.96</b>	

### 17、工程物资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6月30日
专用设备	58,281,191.30	141,265,459.16	154,641,950.71	44,904,699.75
专用材料	322,377.87	4,064,827.32	362,328.93	4,024,876.26
<b>合计</b>	<b>58,603,569.17</b>	<b>145,330,286.48</b>	<b>155,004,279.64</b>	<b>48,929,576.01</b>

### 18、无形资产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6月30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2,324,583,237.03</b>	<b>1,492,619.21</b>	<b>-</b>	<b>2,326,075,856.24</b>
其中：土地使用权	1,643,455,874.50	28,680.00	-	1,643,484,554.50
管道燃气专营权	14,200,000.00	-	-	14,200,000.00
非专利技术	30,123,462.83	-	-	30,123,462.83
特许经营权	554,554,060.31	-	-	554,554,060.31
其他	82,249,839.39	1,463,939.21	-	83,713,778.60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548,664,542.60</b>	<b>33,434,396.42</b>	<b>-</b>	<b>582,098,939.02</b>
其中：土地使用权	353,930,554.60	16,097,049.33	-	370,027,603.93
管道燃气专营权	5,334,634.89	284,001.31	-	5,618,636.20
非专利技术	23,844,259.60	1,504,446.74	-	25,348,706.34
特许经营权	142,861,236.21	10,865,478.74	-	153,726,714.95
其他	22,693,857.30	4,683,420.30	-	27,377,277.60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1,775,918,694.43</b>			<b>1,743,976,917.22</b>
其中：土地使用权	1,289,525,319.90			1,273,456,950.57
管道燃气专营权	8,865,365.11			8,581,363.80
非专利技术	6,279,203.23			4,774,756.49
特许经营权	411,692,824.10			400,827,345.36
其他	59,555,982.09			56,336,501.00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b>1,767,859.90</b>	<b>-</b>	<b>-</b>	<b>1,767,859.90</b>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管道燃气专营权	-	-	-	-

非专利技术	-	-	-
特许经营权	-	-	-
其他	1,767,859.90		1,767,859.90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774,150,834.53</b>		<b>1,742,209,057.32</b>
其中：土地使用权	1,289,525,319.90		1,273,456,950.57
管道燃气专营权	8,865,365.11		8,581,363.80
非专利技术	6,279,203.23		4,774,756.49
特许经营权	411,692,824.10		400,827,345.36
其他	57,788,122.19		54,568,641.10

注 1：账面原值本期增加中，因购置而增加人民币 1,492,619.21 元；累计摊销本期增加中，本期计提人民币 33,434,396.42 元。

注 2：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尚有原值计人民币 670,335,000.00 元土地使用权的土地使用权证尚在办理之中。

注 3：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账面价值计人民币 17,683,700.77 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而受到限制。

## 19、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6月30日	期末减值准备
收购惠州捷能公司形成的商誉	28,000,000.00	-	-	28,000,000.00	28,000,000.00
收购惠州燃气公司形成的商誉	54,536,261.06	-	-	54,536,261.06	-
<b>合计</b>	<b>82,536,261.06</b>	<b>-</b>	<b>-</b>	<b>82,536,261.06</b>	<b>28,000,000.00</b>

注：本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收购了惠州捷能公司 51% 的股权，收购对价与惠州捷能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人民币 28,000,000.00 元。由于本公司无法可靠确定购买日(2004 年 11 月 30 日)惠州捷能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本公司将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以“商誉”列示。同时，本公司对该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 2003 年 11 月收购了惠州燃气公司 87.50% 的股权，形成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计人民币 81,592,403.58 元。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项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摊余价值计人民币 54,536,261.06 元。因此，本集团将对惠州燃气公司股权投资借方差额 2006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作为“商誉”列示。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对该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经测试后确认该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20、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2年6月30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用	5,616,702.60	-	1,458,404.89	-	4,158,297.71	
时代金融中心车位使用权	3,127,500.00	-	135,000.00	-	2,992,500.00	
其他	6,480,399.50	4,420,124.70	6,228,864.14	-	4,671,660.06	
<b>合计</b>	<b>15,224,602.10</b>	<b>4,420,124.70</b>	<b>7,822,269.03</b>	<b>-</b>	<b>11,822,457.77</b>	

##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互抵后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项目	2012年6月30日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2012年6月30日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2011年12月31日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2011年12月31日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3,353,198.10	88,315,096.30	354,901,182.18	88,702,092.32
内部未实现的利润	211,076,664.91	52,769,166.23	206,549,674.39	51,637,418.60
应付职工薪酬	74,020,435.59	18,297,683.76	74,020,435.59	18,297,683.76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	57,651,411.52	14,412,852.88	57,651,411.52	14,412,852.88
可抵扣亏损	-	-	-	-
预计负债	-	-	-	-
固定资产折旧	284,853,258.76	71,213,314.69	284,853,258.76	71,213,314.69
安全生产费	-	-	-	-
预提费用	2,907,478.00	697,794.72	2,907,478.00	697,794.72
递延收益	39,576,712.82	9,894,178.21	39,576,712.82	9,894,178.2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5,240,672.57)	(16,193,833.65)	(51,870,558.24)	(12,967,639.56)
试运行发电收入	48,936,738.62	9,456,749.31	48,936,738.62	9,456,749.31
<b>小计</b>	<b>1,007,135,225.75</b>	<b>248,863,002.45</b>	<b>1,017,526,333.64</b>	<b>251,344,444.93</b>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项目	互抵金额
本期数：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193,833.65
上期数：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967,639.56

## 22、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38,103,910.86	99,852.99	1,543,045.02	-	136,660,718.83
二、存货跌价准备	48,941,244.44	-	-	3,952,992.99	44,988,251.4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27,634,538.79	-	-	-	327,634,538.79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1,522,352.27	-	-	-	81,522,352.27
五、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767,859.90	-	-	-	1,767,859.90
六、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4,287,802.96	-	-	-	24,287,802.96
七、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77,680,403.40	-	-	-	77,680,403.40
八、商誉减值准备	28,000,000.00	-	-	-	28,000,000.00
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423,838.24	-	-	-	5,423,838.24
<b>合计</b>	<b>733,361,950.86</b>	<b>99,852.99</b>	<b>1,543,045.02</b>	<b>3,952,992.99</b>	<b>727,965,765.84</b>

## 23、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万寿宫公园饭店项目(注 1)	60,587,000.00	60,587,000.00
4×100 万千瓦燃煤电厂(注 2)	288,590,691.05	272,564,579.76
深能合和公司二期工程	117,041,171.72	117,041,171.72
国泰君安证券公司增资款	38,157,473.92	38,157,473.92
月亮湾燃机电厂的油改气 LNG 项目	22,593,403.40	22,593,403.40
其他项目	26,162,963.32	74,178,100.80
减：减值准备	77,680,403.40	77,680,403.40
其中：万寿宫公园饭店项目	55,087,000.00	55,087,000.00
月亮湾燃机电厂油改气 LNG 项目	22,593,403.40	22,593,403.40
<b>合计</b>	<b>475,452,300.01</b>	<b>507,441,326.20</b>

注 1：本公司原子公司深圳市西部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电力公司”)对北京万寿宫公园饭店项目合作资金为人民币 60,587,000.00 元。根据北京紫金宾馆与西部电力公司签订的《万寿宫公园饭店租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以及宣武区园林管理局与西部电力公司签订的《万寿宫公园饭店项目合作合同书》及其《补充协议》的有关规定，西部电力公司预计该合作项目的可收回金额计人民币 5,500,000.00 元，于 2002 年按照其与该项目合作资金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人民币 55,087,000.00 元。于 2008 年 4 月 30 日，妈湾电力公司吸收合

并西部电力公司，承接西部电力公司所有业务及其相关资产和负债，故该等资产转入到妈湾电力公司。

注 2: 4×100 万千瓦燃煤电厂系本公司建设的滨海电厂，规划是一期先建设 2 台 100 万千瓦的发电机组。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对滨海电厂投入的资金计人民币 288,590,691.05 元。滨海电厂尚未取得国家发改委的批准。

#### 24、短期借款

项 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593,553,174.36	161,000,000.00
保证借款	526,657,693.96	842,625,817.75
信用借款	760,000,000.00	563,485,782.96
<b>合 计</b>	<b>1,880,210,868.32</b>	<b>1,567,111,600.71</b>

#### 25、吸收存款

(1)吸收存款计人民币 581,793,732.38 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能源财务公司吸收的存款。

(2)吸收存款中吸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如下：

项 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深能集团	509,862,372.23	749,116,184.62
珠海深能洪湾电力有限公司(珠海洪湾公司)	67,362,927.75	67,653,004.71
汇柏投资公司	4,362,731.21	9,572.89
惠州深能公司	46,292.69	46,176.92
<b>合 计</b>	<b>581,634,323.88</b>	<b>816,824,939.14</b>

#### 26、拆入资金

种 类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拆入资金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b>合 计</b>	<b>500,000,000.00</b>	<b>500,000,000.00</b>

注：系能源财务公司向银行拆借的短期拆借资金。

#### 27、应付票据

种 类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49,495,562.69	145,776,352.00
<b>合 计</b>	<b>249,495,562.69</b>	<b>145,776,352.00</b>

#### 2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账龄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原材料采购款	1,051,153,777.22	985,242,691.23
设备采购及应付工程款	493,128,236.91	267,787,893.58
运费	□ 33,510,808.09	37,953,652.92
其他	25,980,756.89	97,846,221.12
<b>合 计</b>	<b>1,603,773,579.11</b>	<b>1,388,830,458.85</b>

(2) 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浩洋储运公司	734,123.37	734,123.37
<b>合 计</b>	<b>734,123.37</b>	<b>734,123.37</b>

## 29、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明细如下: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预收工程款	118,685,161.66	97,200,743.34
预收容量气价费	76,284,520.50	65,439,920.50
预收房屋租赁费	-	908,153.45
其他	43,092,931.54	3,285,571.05
<b>合 计</b>	<b>238,062,613.70</b>	<b>166,834,388.34</b>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 30、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9,022,466.44	212,075,319.08	299,916,004.40	51,181,781.12
二、职工福利费	490,120.61	12,673,084.83	12,520,366.83	642,838.61
三、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注 1)	237,684,305.65	40,739,842.31	6,591,301.70	271,832,846.26
四、社会保险费	152,147,849.80	45,258,461.95	110,169,862.14	87,236,449.6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97,972.59	12,623,997.09	11,834,232.87	2,687,736.81
基本养老保险费	2,164,818.73	28,847,023.87	28,475,230.13	2,536,612.47
年金缴费(注 2)	134,706,439.40	8,666.36	55,561,957.28	79,153,148.48
失业保险费	1,531.17	486,562.44	466,543.09	21,550.52
工伤保险费	13,032.42	936,174.48	872,184.57	77,022.33
生育保险费	7,016.32	735,010.27	681,164.95	60,861.64
其他	13,357,039.17	1,621,027.44	12,278,549.25	2,699,517.36
五、住房公积金	23,966,019.57	51,954,918.69	50,867,869.68	25,053,068.58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666,739.88	9,191,205.03	5,873,097.76	13,984,847.15
七、其他	3,742,068.54	3,188,559.31	3,009,492.36	3,921,135.49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6 月 30 日
<b>合 计</b>	<b>567,719,570.49</b>	<b>375,081,391.20</b>	<b>488,947,994.87</b>	<b>453,852,966.82</b>

应付职工薪酬说明：

注 1：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为人民币 13,984,847.15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为人民币 2,085,617.19 元。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妈湾电力公司和深能合和公司为中外合资企业，该等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31、应交税费

项 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55,390,861.45	68,591,599.02
增值税	41,713,779.92	91,176,724.33
营业税	8,261,991.22	7,423,553.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92,899.65	5,053,372.37
个人所得税	14,738,155.83	29,464,880.55
教育费附加	2,650,084.42	3,247,025.87
其他	18,997,876.08	12,319,422.90
<b>合 计</b>	<b>245,145,648.57</b>	<b>217,276,578.39</b>

### 32、应付利息

项 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中期票据利息	84,583,333.31	25,333,333.33
企业存款利息	1,597,691.99	1,657,650.13
长、短期借款利息	17,603,085.71	9,933,380.43
2007 深能企业债利息	19,687,500.00	6,562,500.00
短期融资券利息	-	54,716,666.67
<b>合 计</b>	<b>123,471,611.01</b>	<b>98,203,530.56</b>

### 33、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中广核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2,000,000.00	-	不适用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1,730,000.00	-	不适用
<b>合 计</b>	<b>93,730,000.00</b>		-

### 3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项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设备采购款	399,851,089.72	307,439,375.82
工程款	118,576,886.58	220,118,988.22

往来款	26,510,647.39	77,667,252.70
工程质保金	72,373,302.71	177,679,856.52
燃油周转借款	52,000,000.00	52,000,000.00
收购惠州捷能公司股权款	28,000,000.00	28,000,000.00
代收代付款	3,966,009.01	6,832,086.48
保险费	-	36,129,261.74
咨询服务费	9,630,589.25	12,662,994.76
其他	93,372,397.71	83,392,574.45
<b>合 计</b>	<b>804,280,922.37</b>	<b>1,001,922,390.69</b>

(2)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能源国际公司)	32,984,750.01	34,785,208.46
珠海洪湾公司	250,200.00	250,200.00
<b>合 计</b>	<b>33,234,950.01</b>	<b>35,035,408.46</b>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说明

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金额为人民币 392,443,165.48 元，主要为应付设备采购款、工程款及工程质保金等。

###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项 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45,500,000.00	258,442,800.00
<b>合 计</b>	<b>545,500,000.00</b>	<b>258,442,800.00</b>

(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①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327,500,000.00	132,500,000.00
质押借款	-	12,242,800.00
保证借款	190,060,000.00	61,700,000.00
信用借款	27,940,000.00	52,000,000.00
<b>合 计</b>	<b>545,500,000.00</b>	<b>258,442,800.00</b>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②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 日	借款终止 日	币种	利率 (%)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深圳民生银行	16/03/2009	16/03/2013	人民币	7.2450		242,000,000.00		-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24/03/2009	15/03/2013	人民币	6.9012		50,000,000.00		-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	27/02/2007	31/12/2012	人民币	7.05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平安银行总行营业部	28/01/2005	28/07/2012	人民币	5.9400		32,500,000.00		92,500,000.00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23/04/2010	20/02/2013	人民币	6.9012		30,000,000.00		-
<b>合 计</b>						<b>394,500,000.00</b>		<b>132,500,000.00</b>

### 36、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短期融资券	-	1,996,666,666.69
<b>合计</b>	<b>-</b>	<b>1,996,666,666.69</b>

其他流动负债说明：

注：系本公司于2011年6月1日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债券面值计人民币2,000,000,000.00元，期限自2011年6月1日起至2012年6月2日止，票面年利率为4.69%，本期末已还。

### 3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1,114,094,800.00	1,431,667,520.00
抵押借款	430,000,000.00	503,486,095.18
保证借款	1,008,664,273.15	927,705,758.43
信用借款	77,296,600.00	38,597,400.00
<b>合 计</b>	<b>2,630,055,673.15</b>	<b>2,901,456,773.61</b>

长期借款的说明：

上述借款年利率为从5.7600%至7.98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 始日	借款终止 日	币种	利率(%)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国家开发银行 广东省分行	17/03/2008	17/03/2023	人民币	5.7600		1,199,794,400.00		1,153,16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深圳分行	20/12/2008	20/12/2018	美元	LIBOR+180BP	92,000,000.00	579,682,800.00	100,000,000.00	662,270,000.00
交通银行惠州 分行	27/02/2007	26/02/2014	人民币	7.0500		430,000,000.00		470,000,000.00
民生银行深圳 振业支行	16/03/2009	16/03/2013	人民币	5.3640		242,000,000.00		260,000,000.00
交通银行惠州	31/10/2011	31/10/2013	人民币	7.9800		100,000,000.00		-
<b>合 计</b>					<b>92,000,000.00</b>	<b>2,551,477,200.00</b>	<b>100,000,000.00</b>	<b>2,545,430,000.00</b>

### 38、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2012年6月30日余额
深能企业债	500,000,000.00	27/09/2007	10年	500,000,000.00	8,515,097.17	3,109,004.12	-	9,675,395.71	494,245,395.71
2010中期票据	2,000,000,000.00	30/08/2010	3年	2,000,000,000.00	3,109,004.12	1,199,893.98	-	4,308,898.10	1,997,108,898.10
2012中期票据	1,700,000,000.00	31/03/2012	4年	1,700,000,000.00	-	497,215.14	-	497,215.14	1,696,417,215.14
<b>合计</b>					<b>11,624,101.29</b>	<b>4,806,113.24</b>		<b>14,481,508.95</b>	<b>4,187,771,508.95</b>

#### 应付债券说明：

注 1：该企业债面值计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于 2007 年 9 月 27 日发行，期限为 10 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5.25%，每年固定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可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

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投资者有权在该债券第五年期满时将所持债券的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本公司，本公司受让投资者回售的债券后，有权选择将回售债券进行转售或予以注销。如果期满五年后投资者不行使回售权，则从第六个计息年度开始到本债券到期为止，其票面年利率调整为固定利率 5.55%。

注 2：本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30 日发行中期票据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期限自 2010 年 8 月 31 日起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止，票面固定利率为 3.8%，每年的 8 月 31 日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注 3：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8 日发行中期票据人民币 1,700,000,000.00 元，期限自 2012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14 年 3 月 28 日止，票面固定利率为 5.0%，每年的 3 月 28 日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 39、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采购国产设备退税	284,167,549.36	296,084,631.36
电厂灰场建设项目补助	98,650,000.00	98,650,000.00
深能合和公司一期项目用地补助	19,195,348.26	19,576,712.82
污泥、垃圾焚烧装备等补助	40,144,074.62	40,144,074.62
<b>合 计</b>	<b>442,156,972.24</b>	<b>454,455,418.80</b>

### 4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4,758,911,613.35	14,504,636,233.86
<b>合计</b>	<b>14,758,911,613.35</b>	<b>14,504,636,233.86</b>

###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6,362,393,410.52	13,957,746,803.16
其他业务收入	85,006,421.20	429,271,739.99

营业成本	5,347,818,120.16	12,420,114,900.25
------	------------------	-------------------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销售收入	5,973,708,660.02	4,983,921,703.12	13,372,228,464.17	11,772,884,244.18
蒸汽销售收入	27,608,700.00	12,765,136.62	55,461,310.00	26,062,658.77
燃气销售收入	120,784,910.46	91,580,734.17	206,162,020.30	156,804,875.14
运输业务收入	111,359,763.31	96,608,820.19	223,262,774.77	157,410,235.01
其他	128,931,376.73	96,666,350.93	100,632,233.92	78,744,560.46
<b>合 计</b>	<b>6,362,393,410.52</b>	<b>5,281,542,745.03</b>	<b>13,957,746,803.16</b>	<b>12,191,906,573.56</b>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广东省	5,835,587,929.26	4,815,144,259.19	13,035,949,706.27	11,351,598,479.29
其他	526,805,481.26	466,398,485.84	921,797,096.89	840,308,094.27
<b>合 计</b>	<b>6,362,393,410.52</b>	<b>5,281,542,745.03</b>	<b>13,957,746,803.16</b>	<b>12,191,906,573.56</b>

42、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营业税	见附注六	15,992,875.20	37,538,267.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见附注六	27,550,443.60	55,472,935.95
教育费附加	见附注六	23,222,962.92	39,781,714.17
土地增值税		1,332,747.60	7,622,387.71
其他	见附注六	2,861,929.21	6,365,446.93
<b>合 计</b>		<b>70,960,958.53</b>	<b>146,780,751.80</b>

43、销售费用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销售人员薪酬	10,824,477.90	21,785,196.11
折旧费	5,162,212.52	8,938,770.86
其他	9,629,787.84	29,963,230.09
<b>合 计</b>	<b>25,616,478.26</b>	<b>60,687,197.06</b>

44、管理费用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职工薪酬	69,342,390.27	192,183,492.96
无形资产摊销	12,013,992.55	25,145,262.32
折旧费	13,352,355.28	27,242,493.06
税金	8,133,815.19	19,058,410.62

其他费用	79,281,772.93	193,225,398.43
<b>合 计</b>	<b>182,124,326.22</b>	<b>456,855,057.39</b>

#### 45、财务费用

项 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利息支出	227,736,630.27	422,937,579.33
减：利息收入	11,152,766.75	18,401,983.70
汇兑差额	(2,028,833.28)	(14,165,044.44)
其他	11,535,681.76	18,906,661.37
<b>合 计</b>	<b>226,090,712.00</b>	<b>409,277,212.56</b>

#### 46、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一、坏账损失	(1,443,192.03)	(30,928,599.46)
二、存货跌价损失	-	-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	-
十四、其他	-	-
<b>合 计</b>	<b>(1,443,192.03)</b>	<b>(30,928,599.46)</b>

#### 47、投资收益

#####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147,773.54	62,706,649.7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979,546.27)	(55,948,333.3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37,100.00	50,192,070.00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6,560.26	849,8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640,046.5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其他	-	-
<b>合 计</b>	<b>(9,168,112.47)</b>	<b>58,440,232.89</b>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国泰君安证券公司	-	11,912,491.50
广东大鹏天然气公司	41,133,338.54	40,479,132.68
创新投公司	10,117,935.00	6,094,356.00
大鹏天然气销售公司	-	4,087,419.53
石岩公学	-	133,250.00
永诚保险	7,896,500.00	-
<b>合 计</b>	<b>59,147,773.54</b>	<b>62,706,649.71</b>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长城证券公司	17,230,870.59	26,522,771.44
协孚供油公司	(1,135,933.80)	402,260.66
汇柏投资公司	(199,466.25)	(278,007.05)
金岗电力公司	(225,659.40)	(911,392.64)
浩洋储运公司	-	(2,230,439.78)
西柏坡发电公司	(18,679,388.76)	(64,467,120.25)
满洲里热电公司	(67,969,968.65)	(14,265,601.16)
深圳排放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	(720,804.54)
<b>合 计</b>	<b>(70,979,546.27)</b>	<b>(55,948,333.32)</b>

(4) 投资收益说明

注：除处于清算期的金岗电力公司之外，本集团的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48、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1,264.90	908,279.3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3,864.53	105,787.4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债务重组利得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接受捐赠	-	-
政府补助	268,859,872.88	403,772,795.77
天然气进口环节增值税税收返还 (注1)		138,395,946.37

事故赔偿		22,273,608.04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		18,869,879.80
其他(注2)	39,610,402.85	6,729,339.17
<b>合计</b>	<b>308,585,405.16</b>	<b>590,949,848.45</b>

注1: 根据财政部天然气进口环节增值税税收返还相关规定, 广东大鹏天然气公司、中海石油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东贸易分公司获得天然气进口环节增值税税收返还, 广东大鹏天然气公司和中海石油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东贸易分公司返还东部电厂、樟洋电力公司退税款分别为人民币 76,885,988.73 元、人民币 61,509,957.64 元。

注2: 主要系河源电厂及能源运输公司收到的保险赔款, 分别计 17,628,976.50 元、11,502,896.43 元。

其中,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说明
燃气燃油加工费补贴收入(注1)	252,693,370.80	365,449,728.80	注1
增值税退税(注2)	4,704,191.34	13,376,830.40	注2
采购国产设备退税	10,690,946.18	23,834,164.03	
深能合和公司一期项目用地补助	-	1,016,972.09	
污泥、垃圾焚烧装备等补助	-	95,100.45	
其他	771,364.56	-	
<b>合计</b>	<b>268,859,872.88</b>	<b>403,772,795.77</b>	

注1: 系樟洋电力公司、惠州丰达公司和惠州捷能公司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府函(2008)31号文件《关于临时收取燃气燃油附加费的通知》及广东省物价局相关文件, 取得的燃气燃油加工费补贴分别计人民币 115,456,606.26 元、人民币 68,507,100.00 元、人民币 68,729,664.54 元。

注2: 系能源环保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问题的通知》, 收到的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增值税退税。

#### 49、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691,251.51	3,672,851.41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691,251.51	3,601,096.10
在建工程处置损失	-	-
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71,755.31
债务重组损失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对外捐赠	-	1,721,040.00



罚没支出		6,237.60
其他	295,500.04	890,515.07
<b>合计</b>	<b>4,986,751.55</b>	<b>6,290,644.08</b>

### 50、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3,749,476.40	448,504,819.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6,996.02	(68,507,333.10)
<b>合 计</b>	<b>224,136,472.42</b>	<b>379,997,486.28</b>

### 51、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559,992,198.54	1,124,610,945.53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19,364,115.02	82,229,164.50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1,042,381,781.03
稀释事项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3	-	-
稀释事项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4	-	-
年初股份总数	S0	2,642,994,398	2,202,495,332.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	440,499,066.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	-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	-
报告期缩股数	Sk	-	-
报告期月份数	M0	-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 S0 + S1 + Si * Mi / M0 - Sj * Mj / M0 - Sk$	2,642,994,398	2,642,994,398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1	2,642,994,398	2,642,994,398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2=S+X1	-	-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行权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回购承诺履行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1=P1/S$	0.21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2=P2/S$	0.20	0.3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3=(P1+P3)/X2$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4=(P2+P4)/X2$	不适用	不适用

## 52、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3,370,114.33	(75,161,709.76)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3,226,194.09	(17,520,104.76)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10,143,920.24	(57,641,605.00)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	-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	-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	-
小 计	-	-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028,679.68	(60,045,719.13)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5,028,679.68	(60,045,719.13)
5. 其他	-	-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	-
合 计	15,172,599.92	(114,296,826.38)

##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	高自民	能源项目的管理

接上表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72,458.433 万元	63.74	63.74	深圳市国资委	58564929-3

本公司母公司情况说明

本集团的最终实际控制人是深圳国资委。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

##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见附注八、12。

##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深能集团	本公司之母公司系深能集团派生分立而设立	62160427-X
珠海洪湾公司	深能集团的子公司	61748966-X
能源国际公司	深能集团的子公司	不适用
南山热电公司	深能集团的联营企业	61881512-1
(香港)中国港投资有限公司	对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不适用
东莞市樟木头经济发展总公司	对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19805289-2
惠州市电力集团公司	对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不详
安裕实业有限公司	对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不适用
MAX GOLD INVESTMENTSLIMITED	对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不适用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对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不详
合电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对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不适用
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不适用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
			-	-

接上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深能集团	日常事务管理	合同价	500,000.00	100
深圳天然气公司	外派人员	合同价	1,251,277.38	100

(2)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深能集团	物业管理分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011年1月1日	2011年12月31日	合同	5,350,0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香港)中国港投资有限公司	樟洋电力公司	133,666,666.67	133,666,666.67	注 1	注 1	否
东莞市樟木头经济发展总公司	樟洋电力公司	59,529,411.76	59,529,411.76	注 2	注 2	否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加纳安所固公司	264,908,000.00	231,873,120.00	15/12/2008	14/12/2018	否
惠州市电力集团公司	惠州捷能公司	147,000,000.00	141,365,000.00	01/02/2011	23/11/2012	否
安裕实业有限公司	惠州丰达公司	63,000,000.00	63,000,000.00	注 3	注 3	否
MAX GOLD INVESTMELIMITE DNTS	惠州丰达公司	29,400,000.00	29,400,000.00	注 3	注 3	否
惠州市电力集团公司	惠州丰达公司	10,500,000.00	10,500,000.00	注 3	注 3	否
本公司	满洲里热电公司	568,400,000.00	463,400,000.00	29/08/2008	28/08/2021	否
本公司	满洲里热电公司	245,000,000.00	218,050,000.00	06/07/2010	30/06/202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1: 此项担保金额由短期借款人民币 34,000,000.00 元、长期借款人民币 30,666,666.67 元、人民币 69,000,000.00 元构成, 起始日分别为 2012 年 4 月 14 日、2009 年 3 月 16 日和 2009 年 3 月 2 日, 到期日分别为 2012 年 10 月 10 日、2013 年 3 月 16 日和 2013 年 3 月 15 日。

注 2: 此项担保金额由短期借款人民币 15,000,000.00 元、长期借款人民币 13,529,411.76 元和人民币 31,000,000.00 元构成, 起始日分别为 2012 年 4 月 14 日、2009 年 3 月 16 日和 2009 年 3 月 23 日, 到期日分别为 2012 年 10 月 10 日、2013 年 3 月 16 日和 2013 年 3 月 15 日。

注 3: 此项担保金额由短期借款人民币 9,000,000.00 元、人民币 4,200,000.00 元、人民币

1,500,000.00 元、长期借款人民币 54,000,000.00 元、人民币 25,200,000.00 元和人民币 9,000,000.00 元构成，短期借款起始日为 2012 年 1 月 16 日，到期日为 2013 年 1 月 16 日；长期借款起始日为 2011 年 12 月 29 日，到期日为 2014 年 12 月 29 日。此项担保的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系惠州丰达公司向能源财务公司借入，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已抵销。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55,000,000.00	19/10/2011	18/10/2012	
	80,000,000.00	24/10/2011	23/10/2012	
合电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6/10/2011	25/10/2012	
	100,000,000.00	20/04/2012	19/04/2013	
	100,000,000.00	26/04/2012	25/04/2013	
	100,000,000.00	27/04/2012	26/04/2013	
<b>合计</b>	<b>500,000,000.00</b>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惠州市电力集团公司	5,359,118.00	5,359,118.00
其他应收款	浩洋储运公司	5,836,953.46	5,836,953.46
	惠州深能公司	-	13,242.84
	合计	5,836,953.46	5,850,196.30
预付款项	浩洋储运公司	16,449,022.14	16,449,022.14
吸收存款	珠海洪湾公司	67,362,927.75	67,653,004.71
	深能集团	509,862,372.23	749,116,184.62
	汇柏投资公司	4,362,731.21	9,572.89
	惠州深能公司	46,292.69	46,176.92
	合计	581,634,323.88	816,824,939.14
短期借款	合电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应付账款	浩洋储运公司	734,123.37	734,123.37
应付利息	深能集团	2,910,668.98	1,657,516.14
	汇柏投资公司	29,735.44	133.99
	珠海洪湾公司	179,219.10	-
	合电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820,000.00	881,375.00
	合计	3,939,623.52	2,539,025.13

其他应付款	能源国际公司	32,984,750.01	34,785,208.46
	珠海洪湾公司	250,200.00	250,200.00
合计		33,234,950.01	35,035,408.46

## 十、或有事项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2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2012年6月30日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0,300,033.84	(70,597.96)	-	-	10,229,435.88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4,951,778.04		13,370,114.33		138,321,892.37
金融资产合计	135,251,811.88	(70,597.96)	13,370,114.33		148,551,328.25

## 2、分部报告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3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售电、运输及其他。这些报告分部分别是以提供产品或劳务的类别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电力、运输服务及其他。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 (1) 分部报告信息

项目	售电业务		运输业务		其他		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相互抵减		合计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	-	-	-	-	-	-	-	-	-	-	-
对外交易收入	5,973,708,660.02	6,254,937,747.28	111,359,763.31	41,677,892.49	362,331,408.39	344,767,742.60	-	-	-	-	6,447,399,831.72	6,641,383,382.37
分部间交易收入	-	-	147,131,293.67	289,997,440.60	2,422,447,859.28	2,331,391,096.45	-	-	-2,569,579,152.95	-2,621,388,537.05	-	-
分部营业收入合计	5,973,708,660.02	6,254,937,747.28	258,491,056.98	331,675,333.09	2,784,779,267.67	2,676,158,839.05	-	-	-2,569,579,152.95	-2,621,388,537.05	6,447,399,831.72	6,641,383,382.37
报表营业收入	-	-	-	-	-	-	-	-	-	-	6,447,399,831.72	6,641,383,382.37
分部费用	5,479,960,627.08	5,616,535,794.11	228,334,833.37	313,654,143.86	2,489,547,879.32	2,460,455,112.15	219,507,973.44	184,438,973.27	-2,566,183,910.07	-2,636,932,465.17	5,851,167,403.14	5,938,151,558.22
分部营业利润	493,748,032.94	638,401,953.17	30,156,223.61	18,021,189.23	295,231,388.35	215,703,726.90	-219,507,973.44	-184,438,973.27	-3,395,242.88	15,543,928.12	596,232,428.58	703,231,824.1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	-	-70,597.96	-	-	-	-	-	-70,597.96	-
投资收益	-	-	-	-	-	-	-9,168,112.47	44,844,200.45	-	-	-9,168,112.47	44,844,200.45
<b>营业利润</b>	<b>493,748,032.94</b>	<b>638,401,953.17</b>	<b>30,156,223.61</b>	<b>18,021,189.23</b>	<b>295,231,388.35</b>	<b>215,703,726.90</b>	<b>-219,507,973.44</b>	<b>-184,438,973.27</b>	<b>-3,395,242.88</b>	<b>15,543,928.12</b>	<b>586,993,718.15</b>	<b>748,076,024.60</b>
营业外收入	290,842,289.35	271,131,115.38	17,628,975.50	30,516,686.62	114,140.31	277,600.61	-	104,628.36	-	-	308,585,405.16	302,030,030.97
营业外支出	4,859,087.06	3,372,124.75	42,184.82	210.45	43,479.67	148,002.36	42,000.00	109,755.31	-	-	4,986,751.55	3,630,092.87
<b>利润总额</b>	<b>779,731,235.23</b>	<b>906,160,943.80</b>	<b>47,743,014.29</b>	<b>48,537,665.40</b>	<b>295,302,048.99</b>	<b>215,833,325.15</b>	<b>-219,549,973.44</b>	<b>-184,444,100.22</b>	<b>-3,395,242.88</b>	<b>15,543,928.12</b>	<b>890,592,371.76</b>	<b>1,046,475,962.70</b>
所得税	-	-	-	-	-	-	224,136,472.42	235,321,579.88	-	-	224,136,472.42	235,321,579.88
<b>净利润</b>	<b>779,731,235.23</b>	<b>906,160,943.80</b>	<b>47,743,014.29</b>	<b>48,537,665.40</b>	<b>295,302,048.99</b>	<b>215,833,325.15</b>	<b>-443,686,445.86</b>	<b>-419,765,680.10</b>	<b>-3,395,242.88</b>	<b>15,543,928.12</b>	<b>666,455,899.34</b>	<b>811,154,382.82</b>

项目	售电业务		运输业务		其他		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相互抵减		合计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分部资产总额	27,388,221,503.89	25,234,484,601.19	1,458,808,088.25	1,431,088,824.85	11,637,110,210.80	13,123,927,591.44	4,063,981,665.39	3,106,239,775.61	-12,891,393,511.16	-11,386,657,045.61	31,656,727,957.17	31,509,083,747.48
报表资产总额	-	-	-	-	-	-	-	-	-	-	31,656,727,957.17	31,509,083,747.48
分部负债总额	7,717,408,138.39	7,484,874,935.20	200,131,224.93	79,464,289.76	4,619,244,087.46	663,719,774.27	4,575,983,560.33	9,810,875,472.86	-2,521,305,351.80	-3,450,808,045.97	14,591,461,659.31	14,588,126,426.12
报表负债总额	-	-	-	-	-	-	-	-	-	-	14,591,461,659.31	14,588,126,426.12
补充信息:	-	-	-	-	-	-	-	-	-	-	-	-
折旧费用	564,064,697.94	559,045,505.95	35,657,004.50	21,291,097.10	54,171,024.96	75,630,300.32	-	-	-874,870.49	-874,870.49	653,017,856.91	655,092,032.88
摊销费用	39,391,837.66	30,614,916.57	30,993.51	30,993.51	14,697,394.04	17,352,080.31	-	-	-	-	54,120,225.21	47,997,990.39
利息支出	182,837,741.60	167,526,801.22	18,793,559.00	5,259,958.50	154,508,317.03	110,076,308.43	-	-	-128,402,987.36	-108,690,333.82	227,736,630.27	174,172,734.33
当期确认的减值损失	-1,443,192.03	-3,065,615.26	-	-	-	-	-	-	-	-	-1,443,192.03	-3,065,615.26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投资收益	-	-	-	-	-	-	-70,979,546.27	-23,521,308.23	-	-	-70,979,546.27	-23,521,308.23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金额	-	-	-	-	-	-	2,597,862,680.52	2,587,169,422.25	-	-	2,597,862,680.52	2,587,169,422.25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非流动资产	16,104,800,561.28	15,452,167,165.62	1,197,053,511.20	1,233,340,349.41	6,269,450,996.46	7,674,735,944.62	-	-	-4,589,396,521.25	-4,942,255,496.89	18,981,908,547.69	19,417,987,962.76
资本性支出	278,983,863.94	240,320,510.00	599,240.20	260,757.41	136,716,144.13	600,709,263.00	-	-	-	-20,476,203.55	416,299,248.27	820,814,326.86
其中: 在建工程支出	245,358,233.52	220,575,986.71	-	256,242.41	112,838,688.81	596,181,645.28	-	-	-	-20,476,203.55	358,196,922.33	796,537,670.85
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32,732,169.01	9,857,687.43	599,240.20	4,515.00	23,278,297.52	3,813,994.66	-	-	-	-	56,609,706.73	13,676,197.09
购置无形资产支出	893,461.41	9,886,835.86	-	-	599,157.80	713,623.06	-	-	-	-	1,492,619.21	10,600,458.92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	-	-	-	-	-	-



(2)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来源于广东省的对外交易收入	5,920,594,350.46	6,057,734,824.93
来源于其他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	526,805,481.26	514,686,441.34
<b>合 计</b>	<b>6,447,399,831.72</b>	<b>6,572,421,266.27</b>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位于广东省的非流动资产	14,666,254,945.82	15,264,662,523.11
位于其他地区的非流动资产	4,066,790,599.42	3,777,029,216.68
<b>合 计</b>	<b>18,733,045,545.24</b>	<b>19,041,691,739.79</b>

(3)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集团的主要客户为广东电网公司，对其营业收入占本集团 2012 上半年度营业收入的 84.66%（2011 年上半年度：86.46%）。

十三、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2012 年 6 月 30 日应收票据比 2011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00 万，减少 100%，主要是因承兑（收回）上期末的应收票据款项；

2、2012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比 201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75.9%，主要是因本期预付的神华股份 4.22 亿、大同煤业 1.16 亿、伊泰煤业 0.82 亿、中煤能源 0.31 亿、中海石油电气广东分公司 0.95 亿、惠州大亚湾浩洋油料储运 0.16 亿货款尚未收到货物及预付 The Seghers Waste-to-Power Plant 设备款 1.91 亿、预付惠州土地与矿业交易中心 0.194 亿购地保证金等所致；

3、2012 年 6 月 30 日应收利息比 201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57.89%，主要是本期定期存款较上期增加所产生的影响；

4、2012 年 6 月 30 日其他流动资产比 2011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44.99%，主要是由于预缴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留抵税额较上年末相比减少所产生的影响；

5、2012 年 6 月 30 日应付票据比 201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71.15%，主要是由于本期应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6、2012 年 6 月 30 日预收账款比 201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42.69%，主要是由于预收的工程款、预收容量气价费及其他增加所致；

7、2012 年 6 月 30 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 201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111.07%，主要是由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8、2012 年 6 月 30 日其他流动负债比 2011 年 12 月 31 日减少了 100%，主要是由于偿还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 日发行的期限自 2011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6 月 2 日止的短期融资券所致；

9、2012年6月30日应付债券比2011年12月31日增加了68.25%，主要是由于公司于2012年3月28日发行人民币1,700,000,000.00元，期限自2012年3月28日起至2014年3月28日止的中期票据所致。

####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申报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2年9月27日批准。